

第 三 章

本次及歷次申請變更內容與原通
過內容之比較

第 3 章 本次及歷次申請變更內容與原通過內容之比較

3.1 開發行為變更內容對照表

本開發內容變更之對照如表 3.1-1，主要變更項目摘要如下，詳細變更差異內容詳第四章 4.2 節：

3.1.1 本次申請變更負責人姓名及開發行為名稱

- 一、本次變更開發單位負責人姓名，與現任校長姓名一致。
- 二、本次變更開發行為名稱，與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等案名一致。

3.1.2 本次申請變更宿舍區建築量體及配置

- 一、宿舍區設計建築面積、設計建蔽率、總樓地板面積、容積樓地板面積及設計容積率變更調整，樓層數由原 11~12 層變更為 10~11 層(不含 2 層屋突)。
- 二、宿舍區建築物名稱由原 A~E 棟變更為指南一~四舍，同時變更建築物位置，另取消設置宿舍生活場館。
- 三、配合建築規模調降，重新檢討宿舍區及指南校區環境負荷。

3.1.3 本次申請變更宿舍區景觀植栽規劃、樹木保護暨移植計畫、交通規劃、環境友善措施及棲地營造

- 一、配合宿舍區建築配置進行景觀植栽規劃，檢討綠覆率、屋頂平台綠化面積、自然度變化、環境友善措施及棲地營造。
- 二、受保護樹木由台灣肖楠 1 株及白千層 2 株變更為白千層 2 株及正榕 1 株。
- 三、宿舍區法定停車位配合設計總樓地板面積重新檢討，變更宿舍區、指南校區停車位及交通動線規劃。

3.1.4 本次申請變更南區基盤建設規劃內容(水土保持計畫)

- 一、配合宿舍區整地高程重新劃分子集水區，N1、C 及 D 集水區範圍增加。
- 二、配合宿舍區建築配置及集水區範圍調整，重新檢討各生態景觀水池容量，並變更 C、D、N1 集水區排水溝編號及排水方向。
- 三、宿舍區擋土結構物配合建築物位置調整，原 RW2-1 擋土牆進行拆除，另新增 4 處微型樁、3 處懸臂式擋土牆及 2 處駁坎。

表 3.1-1 本計畫原環說及歷次變更內容對照表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 年)	第一次環境影 響差異分析 (107 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 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 較說明	
開發單位	國立政治大學	不變	不變	—	
營利所或事務所(地址)	11605 臺北市文山 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不變	不變	—	
負責人姓名	校長 周行一	不變	校長 郭明政	變更為現任校 長姓名。	
開發行為名稱	國立政治大學指南 山莊校區開發案。	不變	國立政治大學指 南校區開發案。	刪除「山莊」二 字。	
開發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政大段 三小段 12、31、31- 1~2、33~36、34-1、 39~43、43-1~3、44、 45-1~2、46~94、49-1、 50-1、52-1、58-1、71- 1、94-1、99、105、107、 108、110、114、119、 122 地號等 83 筆土 地。	不變	不變	—	
基地面積(公頃)	約 11.04	不變	不變	—	
設計建築 面積(m ²)	圖書館	4,737.97	4,696.27	不變	
	宿舍區	4,679.29	不變	4,354.78	建築面積減少 324.51 m ² 。
	傳播學院	1,792.50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350.00	411.48	不變	—
	合計	11,559.76	11,579.54	11,255.03	建築面積減少 324.51 m ² 。
總樓地板 面積(m ²)	圖書館	27,521.04	28,473.8	不變	—
	宿舍區	39,330.00	不變	33,238.02	總樓地板面積 減少 6,091.98 m ² 。
	傳播學院	27,213.00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750.00	1,049.41	不變	—
	合計	94,814.04	96,066.21	89,974.23	總樓地板面積 減少 6,091.98 m ² 。
容積樓地 板面積 (m ²)	圖書館	18,337.83	19,705.29	不變	—
	宿舍區	33,883.00	33,883.00	29,460.08	容積樓地板面 積減少 4,422.92 m ² 。
	傳播學院	17,840.00	17,840.00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375.00	892.00	不變	—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合計	70,435.83	72,320.29	67,897.37	容積樓地板面積減少4,422.92 m ² 。		
法定建蔽率(%)		40	—	不變	—		
設計建蔽率(%)	圖書館	9	—	不變	—		
	宿舍區	9	—	8.28	設計建蔽率減少0.72%。		
	傳播學院	4	—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1	—	不變	—		
	合計	23	—	22.28	設計建蔽率減少0.72%。		
基準容積率(%)		240	—	不變	—		
設計容積率(%)	圖書館	37	39	不變	—		
	宿舍區	67	不變	56	設計容積率減少11%。		
	傳播學院	36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1	2	不變	—		
	合計	141	144	133	設計容積率減少11%。		
興建樓層數	圖書館	B2~8F	不變	不變	—		
	宿舍區	A、B、C、D、E棟	11F	不變	指南一舍	10F+屋突2層	變更名稱及樓層數。
					指南二舍	10F+屋突2層	
					指南三舍	11F+屋突2層	
					指南四舍	11F+屋突2層	
	生活場館	3F	不變	取消設置	取消設置。		
	傳播學院	B2~11F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2F	3F	不變	—			
地下室開挖面積(m ²)	圖書館	3,847.69	4,163.93	不變	—		
	宿舍區	0.00	不變	不變	—		
	傳播學院	4,446.50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0.00	不變	不變	—		
	合計	8,294.19	8,610.43	不變	—		
法定停車位數(席)	機車位	圖書館	314	384	不變	—	
		宿舍區	661	656	562	機車位減少94席。	
		傳播學院	357	350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8	18	不變	—	
		合計	1,340	1,408	1,314	機車位減少94席。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汽車位	圖書館	67	79	不變	—	
	宿舍區	124	不變	109	汽車位減少15席。	
	傳播學院	73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2	6	不變	—	
	合計	266	282	267	汽車位減少15席。	
實設停車位數(席)	機車位	圖書館	572	570	不變	—
		宿舍區	不設置	不變	12	新增12席無障礙機車位。
		傳播學院	787	850	838	減少12席機車位。
		生活服務空間	不設置	不變	不變	—
		合計	1,359	1,420	不變	—
	汽車位	圖書館	126	114	不變	—
		宿舍區	不設置	不變	3	新增3席無障礙汽車位。
		傳播學院	144	168	165	減少3席汽車位。
		生活服務空間	不設置	不變	不變	—
		合計	270	282	不變	—
植栽種類	楓香、樟樹、台灣肖楠、臺灣欒樹、月橘、七里香、水柳、光蠟樹、杜英、苦楝、山櫻、檫木、鵝掌藤等。	楓香、樟樹、台灣肖楠、臺灣欒樹、月橘、七里香、水柳、光蠟樹、杜英、苦楝、山櫻、檫木、鵝掌藤、阿勃勒、山黃梔、假儉草、錫蘭葉下株、炮仗花等。	不變	—		
樹木保留暨移植計畫	3株受保護樹木(台灣肖楠1株及白千層2株)及基地東南側正榕1株採原地保留。 其餘胸高直徑(DBH)達80cm以上之19株大樹及小樹183株採移植。	不變	變更受保護樹木為2株白千層及新增受保護樹木正榕1株。原台灣肖楠(1株)經臺北市府文化局107年8月30日邀集樹木保護委員現勘確認死亡，並同意解除列管。	受保護樹木3株，由台灣肖楠1株及白千層2株變更為正榕1株。		
交通規劃	校區內規劃以步行或自行車為主要移動方式，雖有外環	不變	宿舍區自設通路僅供人行、自行車、服務性車輛	宿舍區自設通路及西側出入口變更增加服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道路串連基地內各棟建築設施，惟宿舍區自設通路禁止汽、機車行駛，僅供人行、自行車及接駁車使用。 基地西側出入口僅供行人、自行車、接駁車使用。	不變	(如：無障礙車輛、廢棄物清除車輛等)及接駁車使用。 基地西側出入口僅供行人、自行車、服務性車輛(如：無障礙車輛、廢棄物清除車輛等)及接駁車使用。	務性車輛(如：無障礙車輛、廢棄物清除車輛等)使用。	
		於腹地寬敞處規劃3.5m單車道、5.5m以上雙車道及2.5m人行道空間，5m以上帶狀開放空間可供人行與自行車共用。		規劃自行車道併入6m車道及獨立2.4m人行道空間。	變更自行車道併入6m車道中，並增加人行道空間至2.4m。	
施工期間環境負荷	尖峰時間施工人數(人/日)	100	不變	不變	—	
	用水來源	施工前向自來水公司申請臨時供水。	不變	不變	—	
	污水量(CMD)	施工人員生活污水：5.9 洗車廢水：17	不變	不變	—	
	施工人員一般廢棄物量(kg/d)	0.079	不變	不變	—	
	拆除營建廢棄物量(m ³)	11,000	不變	不變	—	
	餘土外運單向運輸車次(車次/小時)	3	不變	不變	—	
營運期間環境負荷	人數(人)		宿舍區共規劃約2,500床(人)。 活動人口預估約2,815人。	不變	宿舍區共規劃約1,811床(人)，活動人口數不變。	宿舍區床位減少689床(人)。
	用電量(千kWh)	圖書館	2,725	不變	不變	
		宿舍區	3,894	不變	3,291	用電量減少603千kWh。
		傳播學院	2,694	不變	不變	—
		生活服務空間	74	不變	不變	—
		合計	9,387	不變	8,784	用電量減少603千kWh。
用水	平均日校區生活用水	住宿人口用水量：625 活動人口用水量：84	不變	住宿人口用水量為453CMD，活動人口數不變。	住宿人口用水量為減少172CMD。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空調用水	153	不變	不變	—
		澆灌用水	90	不變	63	澆灌水量減少27 CMD。
		合計	952	不變	753	平均日用水量而減少199 CMD。
	最大日用水量(CMD)	1,308	不變	1,023	最大用水量減少285 CMD。	
	供水來源	雨水貯留優先提供綠地澆灌，若不足則由自來水供應。	不變	不變	—	
污水	平均日污水量(CMD)	567	不變	430	平均日污水量因住宿人數減少而降低137 CMD。	
	原水水質(mg/L)	BOD ₅ ≤ 200mg/L、 COD ≤ 400mg/L、 SS ≤ 300mg/L	不變	不變	—	
	污水處理方式	排放至區外公共污水下水道。	不變	不變	—	
廢棄物	種類	一般廢棄物	不變	不變	—	
	總產量(公噸/月)	廢棄物來源為舊校區移入師生所產生，開發後師生人數維持不變，廢棄物量與現況相同。	不變	不變	—	
	廢棄物處理方式	委請合格代清除處理業者清除。	不變	不變	—	
	垃圾儲存室空間	圖書館：垃圾儲存位置設置地上一層，藉由北側自設道路做為清運操作空間。 傳播學院：設置於地下一層，藉由地下室車道作為清運操作空間。	依綠建築審查要求及停車空間變更，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垃圾儲存室空間配置，配合調整位置。	不變	—	
	圖書館、學生宿舍、傳播學院開發後衍生交通量(PCU)	晨峰小時進入111、離開29； 昏峰小時進入84、離開121。	不變	晨峰小時進入110、離開27； 昏峰小時進入82、離開119。	晨、昏峰衍生交通量減少1~3 PCU。	
施工期間環境保護	借(棄)土方量	圖書館及基盤建設施工階段	借2.4萬	借2.0萬	不變	—
		學生宿舍施工階段	—	不變	不變	—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措施	(m ³) 傳播學院施工階段	棄 3.6 萬	不變	不變	—
	基地5處土資場	希望城堡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處理場、 好名賸餘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處理場、 成石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場、 亞太營建賸餘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處理場、 臺北市裕豪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	不變	不變	—
水保設施配置	地上截排水設施	B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BD1~BD10)，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B)調節。	B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BD1~BD12)，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B)調節。	不變	—
		D2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DD4~DD9)，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D2)調節。	D2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DD4~DD10)，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D2)調節。	C、D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 CD1~CD9 系統、DD1~DD10 系統，將地表逕流導入滯洪沉砂設施；N1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D3系統)排入中央排水溝渠。	變更地面排水溝渠名稱及配置。
	擋土構造物	RW1：牆高出露約 2.5m	RW1-3A、RW1-3B：牆高出露約小於2.5 m	不變	—
		RW2：牆高出露約 2m(配合橋台施作)	RW2-2：牆高出露約小於2 m(配合橋台施作)	不變	—
		RW3：牆高出露 0~1m	RW2-1：牆高出露約小於1 m	拆除 RW2-1 擋土牆，新設 4 處微型樁、3 處懸臂式擋土牆及 2 處駁坎。	拆除原 RW2-1 擋土牆，並新增微型樁、懸臂式擋土牆及駁坎。
圖書館建築範圍配合建築需求設置擋牆(非屬水保擋牆)	RW1-1、RW1-2A、RW1-2B：於圖書館建築西	不變	—		

比較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106年)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107年)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本次變更)	與前次變更比較說明
			側配合建築規劃及保護樹需求設置出露約小於6m之擋土牆		
		—	新增RW1-4：牆高出露約小於1.5m	不變	—
		—	新增RW1-5：牆高出露約小於2.5m	不變	—
	滯洪沉砂池	密閉式：DSPA、DSPC1、DSPC2、DSPC3、DSPD1及DSPD2	密閉式：DSPA	不變	—
		生態景觀水池：DSPB	生態景觀水池：DSPB、DSPC1、DSPC2、DSPC3、DSPD1及DSPD2	不變	—
營運期間環境保護措施	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	於圖書館屋頂裝置面積達其建築面積約6%，其他建築物綠能發電將規劃5%以上面積，且總裝置容量達用電契約容量5%。	不變	不變	—
	乾式滯留池控制體積(m ³)	840	不變	不變	—
	雨水貯水槽設計容量(m ³)	600	不變	不變	—
綠建築等級		圖書館、學生宿舍(含宿舍生活場館)及傳播學院等建物將於取得使用執照2年內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	不變	圖書館、學生宿舍及傳播學院等建物將於取得使用執照2年內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	本次變更刪除宿舍生活場館開發內容。
施工期限		(1)基盤建設分二期工程進行，共計約48個月。 (2)各建築工程配合使用需求、編列預算等，並視經費取得情形，採分期逐年興建預計共約5-10年。	不變	不變	—

3.2 原開發行為辦理情形

3.2.1 原計畫內容概述

本計畫變更前開發內容依據原環說開發計畫及第一次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內容(變更內容包括：土地使用開發強度、景觀綠化計畫、汽車位檢討、剩餘土石方、水保設施配置及建築配置等)摘述如下，未曾涉及變更者依據原環說書第五章開發計畫內容：

一、計畫緣起

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政大或本校)於民國 43 年在木柵地區復校以來，積極在地扎根深化，不僅提供廣大校園作為木柵居民健身休閒場所，更藉由各種活動、表演及學習課程的舉辦，提供居民終身學習機會，與周邊社區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惟原校區受限於斷層及坡度等發展限制，現有樓地板面積不敷使用，基於政大注重人文社會科學發展，除教學研究空間外，更需要多元化的圖書空間、住宿空間，目前擁擠的校舍已無法滿足學生學習、教師研究及學術研討需求，為促進高等教育發展及配合政大人文科技國際大學城規劃，亟需新增校地因應未來空間發展需要。

本校大學城規劃將指南山莊校區(以下簡稱本計畫基地)功能地位為教學研究、圖書空間、活動空間及學生宿舍，大學城規劃構想中與指南山莊校區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 大學城範圍

政大大學城範圍包括政大校區、動物園、萬興社區、木柵二期重劃區、貓空、指南宮、老泉里等地區，面積約 1,560 公頃。大學城規範主要為政大及周邊地區，包括萬興社區、二期重劃區及政大校區，如圖 3.2.1-1 所示。

(二) 規劃目的

達成學校與社區雙贏共榮發展、形塑國際大學城風貌、改善地區環境品質及整合都市資源等目的。

(三) 大學城及指南山莊計畫目標

1. 落實大學城教育、文化及居住功能，強化休閒遊憩、景觀、地方產業及商業功能，並加強整體環境品質及地區景觀的塑造。
2. 以指南山莊做為塑造大學城發展軸帶串連的機會，促進本區空間重整及再生。
3. 將原有受指南山莊切割之山下校區、莊敬宿舍區及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校區，連結成為一個完整校園，解除校園分散之發展障礙。

4. 建置國際文化生活圈，成為引導國際潮流的教育重鎮，提升教育產業的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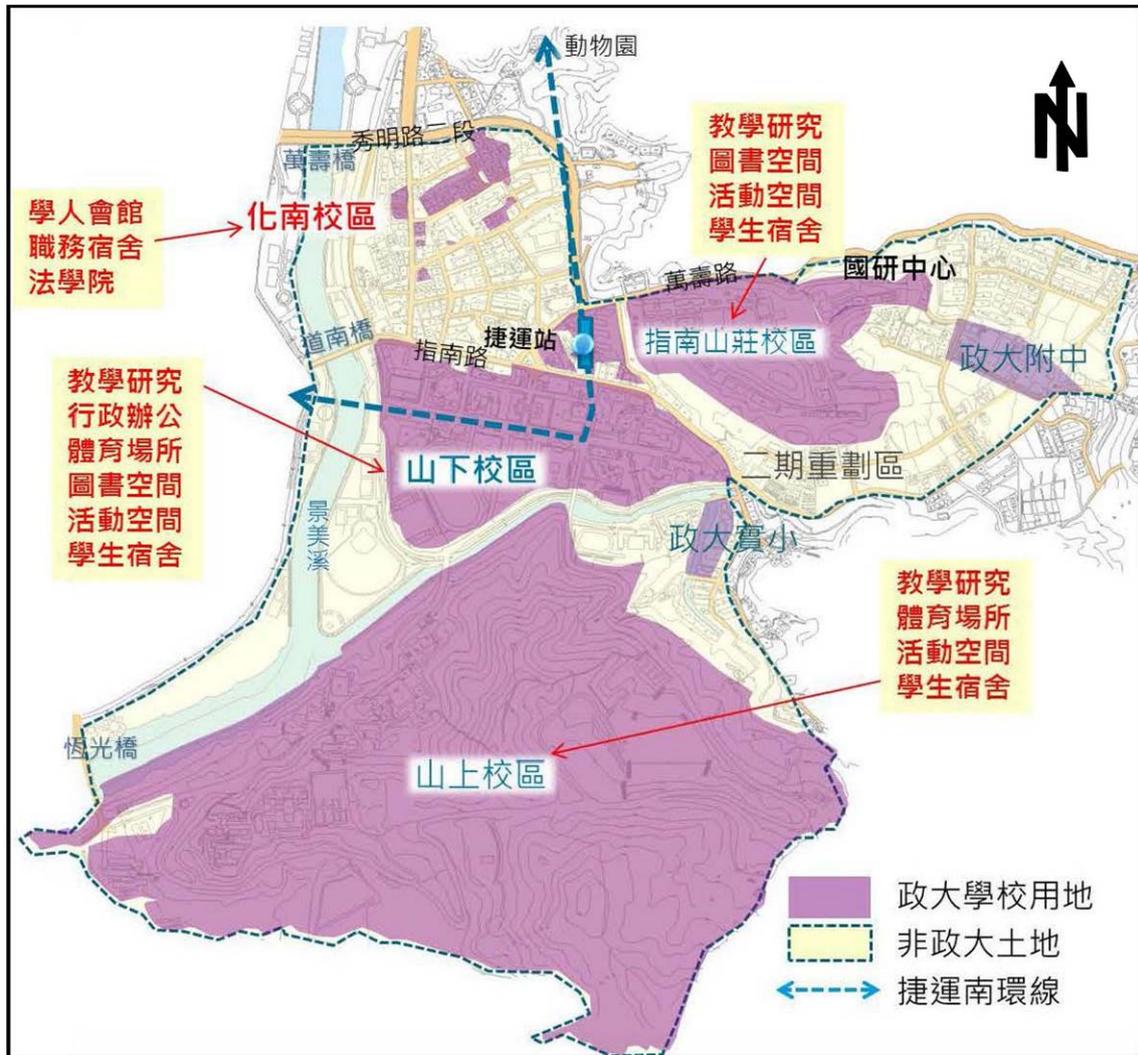


圖 3.2.1-1 國立政治大學大學城規劃(功能定位)

政大指南山莊校區原為國防部經營之指南山莊營區，位於政治大學國研中心及山下校區間，切割校區連結，造成校園整體規劃不完整、阻礙學校資源運用及發展。經長期爭取，國防部同意釋出該營區供政大使用，並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變更為大專用地供使用，本校已於 104 年 8 月完成國防部用地移撥並於同年 9 月完成接管。

政大指南山莊校區除可提供校方教學及研究所需空間，同時能配合政大大學城整體規劃之推動，串聯山上校區、山下校區、校門口三角地及國研中心，成為地區空間發展結構重整契機與大學城發展軸線重塑的重要據點，達成國家資產有效合理使用、促進國家文教建設及高等教育發展、媒合地

區活化再生發展的總體目標。

二、計畫目的

整體而言，本案申請開發目的歸納如下：

- (一) 藉由指南山莊校區開發計畫提升校園軟硬體設施，並改善教學、圖書及住宿空間品質。
- (二) 朝向永續發展之校園規劃，落實國際人文大學城之發展願景。
- (三) 配合國家未來整體發展的需求，提升教育品質與落實產業技術需求，進而培育具「人文素養、社會關懷、專業知識及國際視野」之人才。

三、計畫範圍

本計畫基地位於萬壽路 36 號，北鄰 12 公尺寬萬壽路，西鄰 8 公尺寬計畫道路，座落於政大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及政大莊敬外舍三角地之間，基地面積約 11.04 公頃，基地位置詳圖 3.2.1-2。

四、開發計畫內容

本計畫基地因受坡度限制、地質敏感區、生態規劃等限制因子，可開發面積僅約為 5.02 公頃。以下摘錄原環說及第一次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之開發計畫變更內容如下：

(一) 興建規劃構想及人口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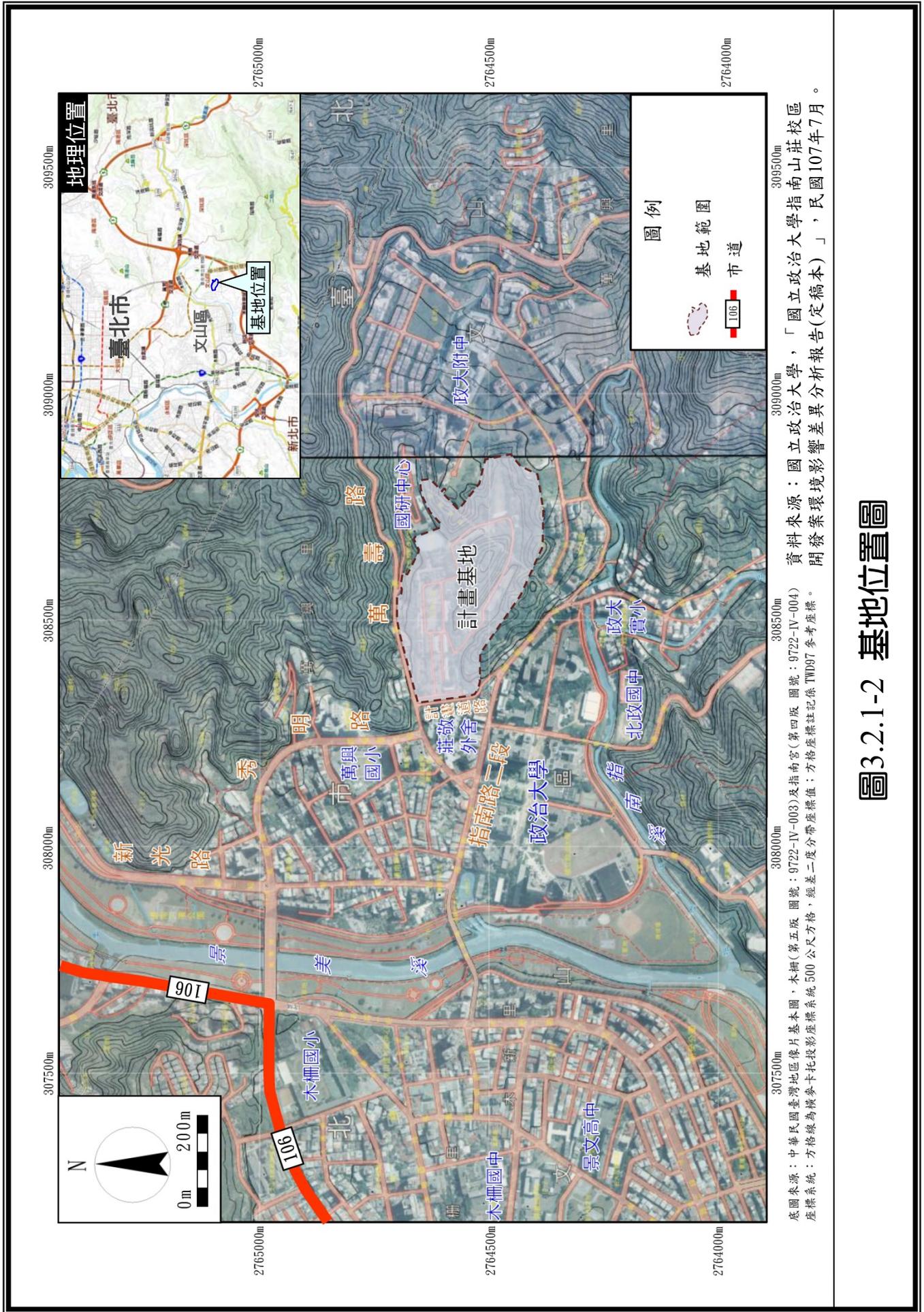
1. 興建規劃構想

依據教育部頒布之「大學及分部設立標準」，以政治大學目前學生人數 16,338 人(105 年第 1 學期)計算，現有樓地板面積不敷使用，基於政大注重人文社會科學發展，除教學空間外，更需要多元化的研討空間，目前擁擠的校舍已無法滿足學生學習、教師研究及學術研討需求，為促進高等教育發展及配合政大人文科技國際大學城規劃，亟需新增校地以應未來空間發展需要。

經本校長期爭取指南山莊用地(本計畫基地)，適值國軍推動精實及精進方案，用地經國防部檢討釋出並移撥本校，本計畫基地可串聯政大國研中心、校門口三角地、政大校本部等，故除可提供校方教學及研究所需，同時能配合政大大學城整體規劃的推動，成為地區空間發展結構重整的契機與大學城發產軸線重塑的重要據點。本計畫規劃設置圖書館、傳播學院、學生宿舍、宿舍生活場館、生活服務空間等，以有效提供學生住宿、教學空間及師生之活動空間。

2. 人口數推估

由於本計畫基地開發目的係為改善教學空間不足及配合政大人文科



底圖來源：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影像片基本圖，本冊(第五版 圖號：9722-IV-003)及指南宮(第四版 圖號：9722-IV-004) 座標系統：方格線為橫參卡托投影座標系統 500 公尺方格，經差二度分帶座標值；方格座標註記係 TWD97 參考座標。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圖3.2.1-2 基地位置圖

技國際大學城規劃，將有約 2,500 名學生入住新校區宿舍，另圖書館、傳播學院部分行政人員及系所亦將遷入新校區，活動人口預估約 2,815 人，惟上述人口數係由既有校區轉移而得，整體並未增加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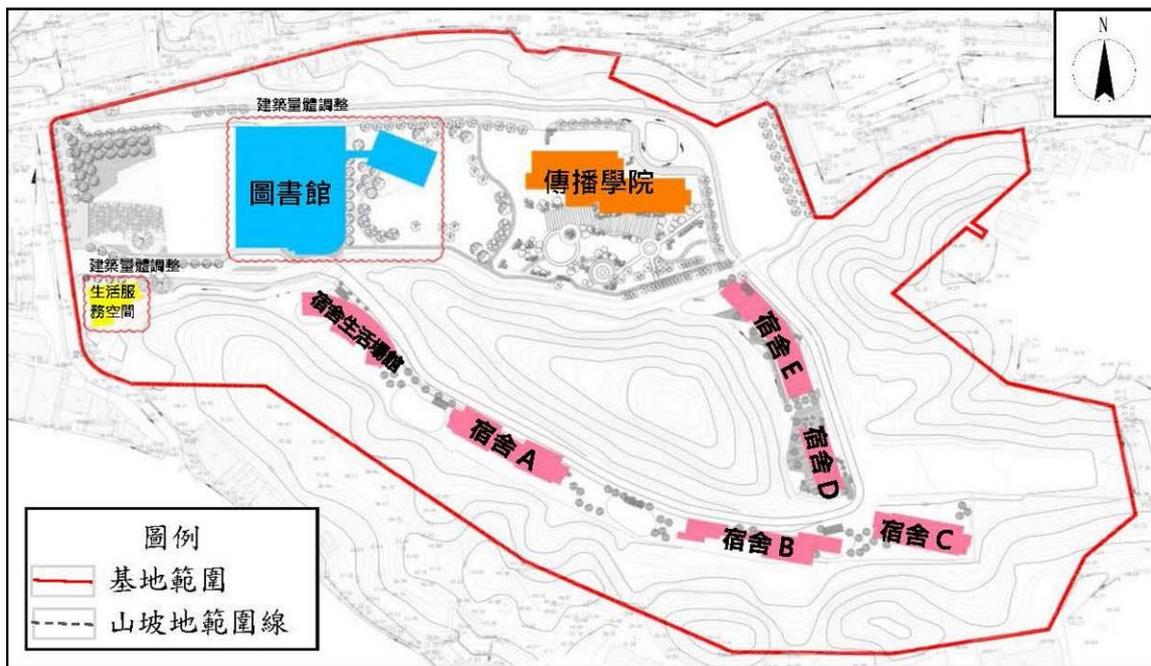
(二) 土地使用規劃

本計畫基地可供開發範圍約 5.02 公頃，詳表 3.2.1-1，初步規劃配置如圖 3.2.1-3 所示，茲就平面配置考量及主要設施規劃說明如下。

表 3.2.1-1 本計畫基地開發限制說明表

項目	面積	說明
本計畫基地面積(公頃)	11.04	
可開發面積(m ²)	50,209.35	
允建建築面面積(m ²)	20,083.00	法定建蔽率 40 %
允建容積樓地板面積(m ²)	120,502.44	法定容積率 240 %
坡度超過 30%用地面積(m ²)	60,190.65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 106 年 9 月。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 107 年 7 月。

圖 3.2.1-3 變更前基地平面配置示意圖

1. 平面配置考量

本計畫基地依區內貫穿之排水路，校區可切分成 2 區塊，位於北側區塊配置教學建築群(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塑造為指南山莊校區重

要校園地標建築，圖書館與傳播學院間佈設一處景觀滯洪池，除傳統校園的景觀綠美化功能外，並營造出一處符合生物棲息繁衍之空間，而南側區塊則為學生宿舍建築群，配合地形採 V 字型配置於本計畫基地東南方，與教學建築群保持適當距離，避免教學活動干擾學生宿舍生活。另校門至學生宿舍間道路旁設置有生活服務空間及宿舍生活場館，如圖 3.2.1-2 所示。

2. 主要設施規劃

為保持本基地良好自然環境資源與景觀，本基地原屬機關用地，建蔽率為 40%、容積率為 400%，變更為大專用地後，比照政治大學校區，建蔽率為 40%、容積率為 240%，降低容積，以融合周邊地景方式進行開發，減少對環境衝擊，基地規劃配置如圖 3.2.1-2 所示，各項目配置如表 3.2.1-2，主要設施規劃內容如下：

表 3.2.1-2 本計畫變更前土地使用開發強度及停車空間規劃表

工程項目	建築面積 (m ²)	地下室 開挖面積 (m ²)	容積樓地 板面積 (m ²)	總樓地板 面積 (m ²)	興建樓 層數	設計 建蔽 率(%)	設計 容積 率(%)	停車數量	
								法定	實設
圖書館	4,696.27	4,163.93	19,705.29	28,473.8	B2-8F	9	39	汽車 79 機車 384	汽車 114 機車 570
宿舍區 (含生活場館)	4,679.29	0.00	33,883.00	39,330.00	A、B、 D、E 棟 11F C 棟 12F 生活場館 3F	9	67	汽車 124 機車 656	不設置停車
傳播學院	1,792.50	4,446.50	17,840.00	27,213.00	B2-11F	4	36	汽車 73 機車 350	汽車 168 機車 850
生活服務空間	411.48	0.00	892.00	1,049.41	3F	1	1	汽車 6 機車 18	不設置停車
合計	11,579.54	8,610.43	72,320.29	96,066.21	-	23	144	汽車 282 機車 1,408	汽車 282 機車 1,420

資料來源：依據本校民國 107 年 7 月取得核定之「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變更內容。

- (1) 圖書館：總樓地板面積依據第一次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為約 28,473.8 平方公尺，作為全校師生閱覽及研討之空間。
- (2) 宿舍區(含宿舍生活場館)：總樓地板面積共約 39,330 平方公尺，可提供約 2,500 床位；另生活場館將提供住宿師生用餐、室內健身等活動空間。

(3) 傳播學院：總樓地板面積共約 27,213 平方公尺，提供系所教學、研究、辦公及會議等空間。

(4) 生活服務空間：配合未來捷運環狀線南環段興建，連接捷運站與校區。

(5) 基盤建設：包括景觀、共同管線、道路、滯洪池、附屬設施建築工程等。

(三) 景觀植栽規劃

指南山莊校區臨靠山系，過去為國防部軍事用地未多做開發，校區內生態林相及物種豐富，故為絕佳的生態教育資源，本計畫將藉由下列規劃達到人與環境尊重共生的教育及精神傳承。

1. 以校園水路圳道規劃校區特色生態步徑，利於師生親近自然環境，了解生態樣貌。
2. 復育整備校園生態池為校區端點及特色駐留地景，還原校地水文及集水區生態環境。
3. 沿動線步徑及各主要節點規劃設置校區整體生態指標及解說系統，助於師生瞭解校園生態資源。

基於上述規劃原則，本計畫景觀植栽規劃分別以建物空間分布、景觀及植栽等三部份內容說明如下：

1. 建物空間分布規劃

指南山莊校區共有三大使用單位，包含圖書館、傳播學院、學生宿舍(含宿舍生活場館)及基盤建設之生活服務空間，合計 9 棟建築物，配置計畫皆以配合現有地形地貌圍繞著基地現有之高地設置，在儘量避免改變現有地貌的原則下規劃出良善之配置，並與周遭規劃之建物形成串連。

校區整體規劃構想以外環道作為系統串連主要幹線，進而在供給面由外而內(由西向東)供應資源，排放面則由基地內而外(由高向低)，成為一個循環回到基地西側臨路建築線位置，形成設施節點，並搭配整體建築配置形式，規劃出環繞基地四周之圖書館、傳播學院、學生宿舍(含宿舍生活場館)及基盤建設之生活服務空間並連結西側未來捷運南環段站體出入口，打造出合院段落的空間氛圍且可滿足學習、教學、研究、住宿等空間需求設計規劃，詳圖 3.2.1-4。

戶外開放空間設計主要包括入口廣場、生態景觀滯洪沉砂池、宿舍各棟空間串連結點。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 106 年 9 月。

圖 3.2.1-4 原環說規劃基地建物空間景觀規劃示意圖

(1) 入口廣場及大草坪

本計畫配合留設細部計畫規定的廣場式開放空間，並以草坡將綠意延伸至圖書館二樓大廳，除美化學校整體景觀外，也可提供學生一個舒適優美的休憩場所。

(2) 生態景觀滯洪沉砂池

圖書館東側與傳播學院共同圍塑成中庭虛空間，設置景觀滯洪沉砂池，成為校區主要的水景端景。另池中設置跳島並作為池內及其周邊活動兩棲類之重要棲地，營造出一處符合生物棲息繁衍空間。

(3) 宿舍各棟空間串連結點

開放空間除透過植栽綠美化景觀外，可置入景觀水池、接駁站或配置街道傢俱等手法使空間規劃為學生之休憩聚會場所，並在主要節點規劃設置校區整體生態指標及解說系統，助於師生瞭解校園生態資源。

(4) 傳播學院入口廣場

傳播學院入口處設置景觀入口廣場並進行景觀植栽，除美化學校整體景觀外也可提供學生一個舒適優美的休憩場所。

2. 景觀綠化原則及計畫

(1) 景觀綠化原則

- A、本計畫區內之建築物、法定空間及依「擬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山莊大專用地(國立政治大學)細部計畫都市設計管制要點」規定留設之公共開放空間應予綠化，其綠化規定依「臺北市建築物暨法定空地綠化實施要點」辦理。
- B、校園周邊(建築線內)及校園內未開挖地下室範圍應加強植栽綠化，喬木間距約 6~8 公尺植栽，並留設適當覆土深度以確保樹木生長，喬木植穴覆土深度至少 1.5 公尺以上、灌木 60 公分以上。
- C、本計畫區建築基地申請建築開發時，既有老樹應依臺北市樹木自治保護條例規定辦理，並整體規劃設計基地開放空間。
- D、基地內植栽應儘量採區內原生樹種，並與整體規劃設計基地開放空間。

(2) 景觀綠化計畫

本計畫圖書館區域綠化計畫內容說明如下，其中學生宿舍(含宿舍生活場館)及傳播學院區域綠化計畫配合校區開發進度進行規劃設計，其計畫內容仍需符合「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及「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法規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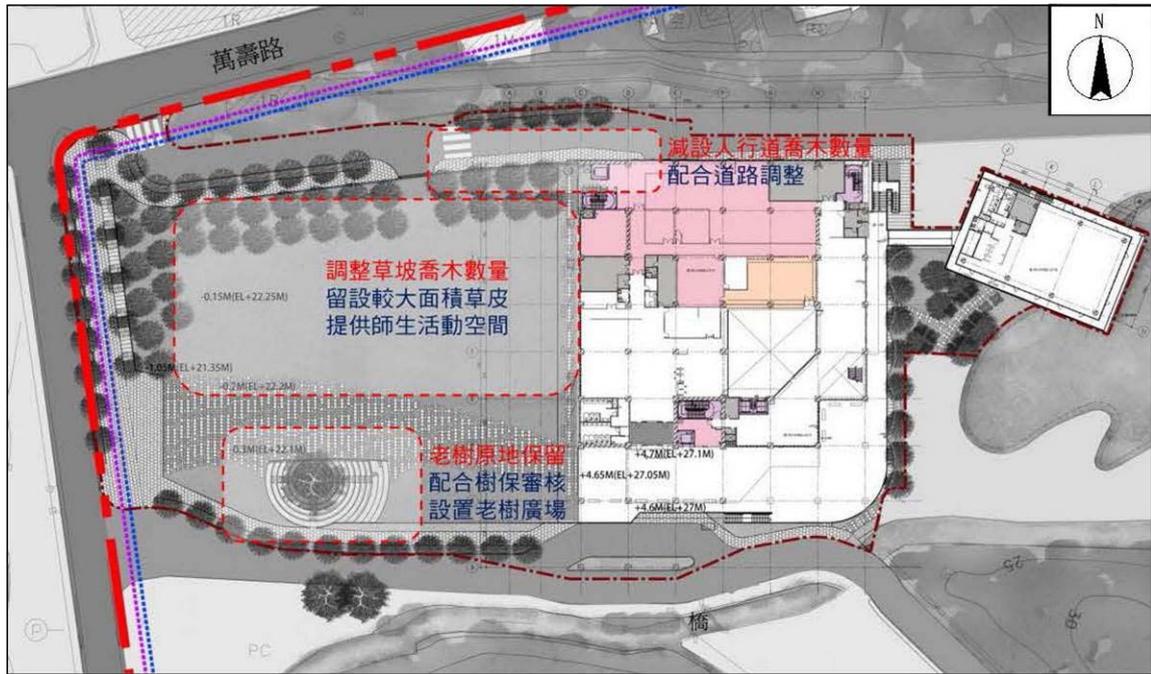
A、綠覆率檢討：

圖書館基地法定空地面積為 7,337.48 m²，依據「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規定，第一類建築基地之綠覆率需達百分之七十以上，圖書館法定綠覆面積為 5,136.23 m²。於辦理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時，變更圖書館植栽配置調整如圖 3.2.1-5 示，調整內容說明如下：

- (A)北側人行道配合道路路型調整，因山坡地限制，在維持人行道寬度前提下，取消人行道喬木設置。
- (B)西側入口草坡依使用需求，留設大面積草地，提供師生生活動空間，故調整喬木設置數量。
- (C)受保護老樹依樹保核定內容，採原地保留，規劃調整為老樹廣場。

變更後各植栽類別綠覆面積及綠覆率，重新檢討如下：

- (A)喬木綠覆面積：2,214 m²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10 20 40m

圖 3.2.1-5 圖書館一層植栽配置示意圖

(B) 灌木及地被綠覆面積：5,679 m²

(C) 生態水池面積(未變更)：895×1/3≐298 m²

(D) 實設綠覆面積：7,863 m²

(E) 綠覆率：7,863 m²÷5,136.23 m²≐107% ≥70%(符合規定)

B、屋頂綠覆率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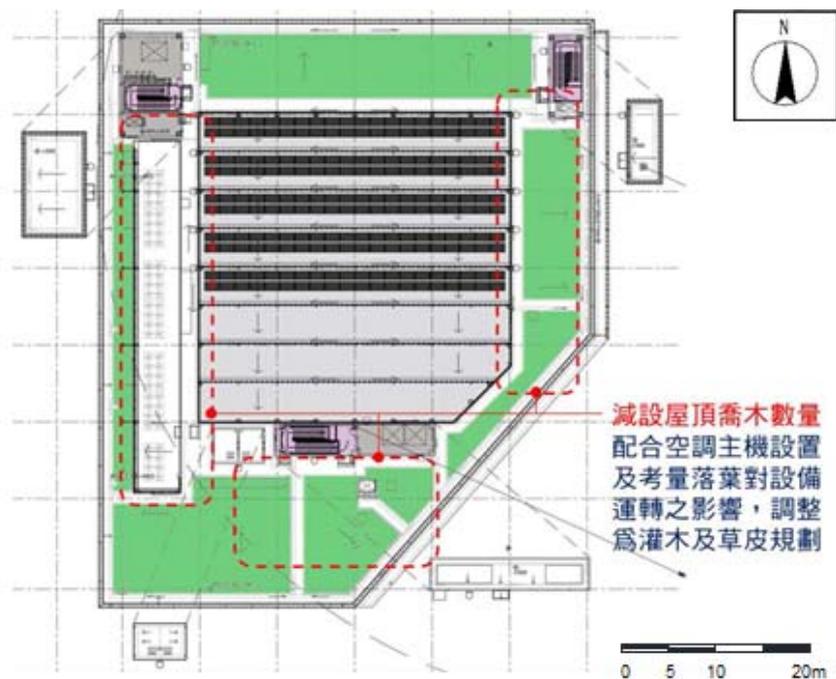
依據「臺北市綠建築自治條例」規定，屋頂平台綠化面積應達50%，於辦理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時，變更屋頂平台面積約為1,525.82 m²，並配合空調主機設置及考量落葉對設備運轉之影響，將屋頂喬木調整為灌木及草皮規劃，屋頂綠覆面積約845 m²。

屋頂綠覆率：845÷1,525.82≐55% ≥50%(符合規定)。

在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屋頂層扣除屋突、相關設備、採光罩及必要維護走道，其空間皆採綠化設計，如圖3.2.1-6所示。

C、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

本計畫圖書館區域喬木綠覆面積約2,214 m²、草地或地被綠覆面積約2,735 m²所佔總綠覆面積比例，均可符合「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第八條規定。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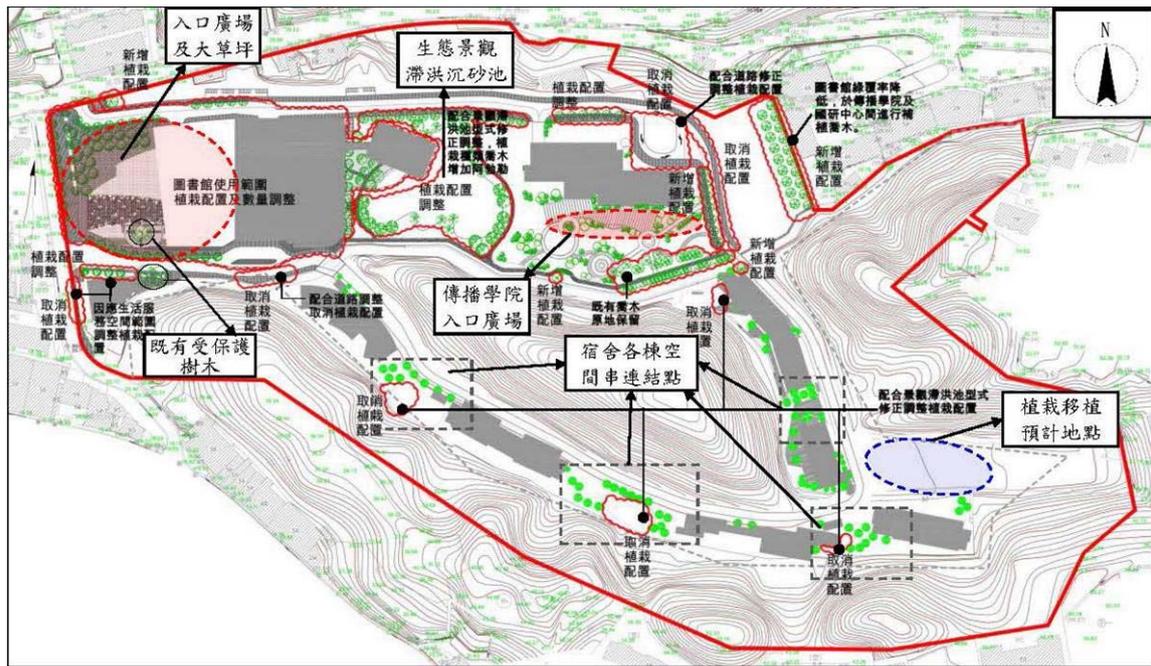
圖 3.2.1-6 圖書館屋頂層植栽配置示意圖

本計畫於辦理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時，圖書館工程範圍內已作最大綠化量的調整，喬木減少部分於傳播學院及國研中心間之草地進行補植，且本案在主要人行動線上，利用植栽配置及建築量體規劃方式，結合生態水池景觀步道，提供舒適行走空間，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實質規劃，在景觀配置將著重於基地人行動線串聯，並符合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之相關規定。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基地植栽配置示意圖如圖 3.2.1-6 所示。

3. 植栽計畫

- (1) 本計畫基地內影響工程施作所需移植之喬木、大型灌木，擬於基地內不影響工程進行之地點，擇景觀植栽配置點及宿舍 C 與宿舍 D 間之空地作為植栽移植地點，詳圖 3.2.1-6。
- (2) 本計畫基地內既有受保護老樹(台灣肖楠(1 株)及白千層(2 株))依臺北市樹木自治保護條例規定辦理，其中台灣肖楠受到 105 年 9 月 27 日梅姬颱風影響，其中一株側幹斷折，目前已用鋼索固定加強防護，生長情況正常，詳圖 5.3.1-7。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25 50 100m

圖 3.2.1-7 變更前基地植栽配置示意圖

(3) 基地內綠覆率依「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採 70 % 設計，後續各建築物進行興建時，建議挑選植栽覆蓋面積較大之樹種，以提高其綠覆率。

(4) 植栽配置原則

- A、以綠帶環繞建築體四周及圖書館與傳播學院間之景觀滯洪池，形成空間區隔，並提供師生於休憩時可透氣之環境。
- B、利用空間中延續性的綠帶，創造視覺上及生態上的延續性。
- C、喬木提供遮蔭與空間圍塑，並選用具有觀花、誘鳥、誘蝶效果的樹木。
- D、利用灌木、地被及草坪土丘，並配合喬木塑造空間感與趣味性。
- E、宿舍區擇選以帶有清新氣息之常綠喬木，有助於強化與集中學生心理上追求卓越與自我超越的意志。

(5) 植栽選擇

- A、優先考量原生種或地域性之植栽，如楓香、樟樹、台灣肖楠、臺灣欒樹、月橘、七里香、水柳、光蠟樹、杜英、苦楝、山櫻、檫木、鵝掌藤等，減少生態衝擊與降低維護成本。
- B、考量功能性植栽，樹冠優美、深根性、病蟲害少、抗污染、

低維護管理植栽。

C、植栽時斟酌優先選擇存活率較高之樹苗。

D、開闢處綠地種植大喬木，因大喬木能提供大多數鳥類棲息。
大喬木高度也為鳥類與人類保持一段互不干擾距離。

(四) 交通規劃

1. 動線規劃

本計畫動線依據「擬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山莊大專用地(國立政治大學)細部計畫」內容進行規劃，於基地西側及西北側各設置出入口 1 處。西側出口面臨現有 8 米計畫道路，主要提供人行、自行車及接駁車進出，西北側出入口位於萬壽路上，提供小客車及機車進出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停車場出入使用。

校區內規劃以步行或自行車為主要移動方式，雖有外環道路串連基地內各棟建築設施，惟宿舍區自設通路禁止汽、機車行駛，僅供人行、自行車及接駁車使用。基地內於圖書館南側(基地西南側)及傳播學院(基地東北側)分別設置二處迴車彎，以節點方式，間接緩衝管控誤闖車輛有迴轉駛離的機會，同時基地內自設通路鄰近建築物人行出入口或行人通道前，設置減速標線，以維護校園內用路人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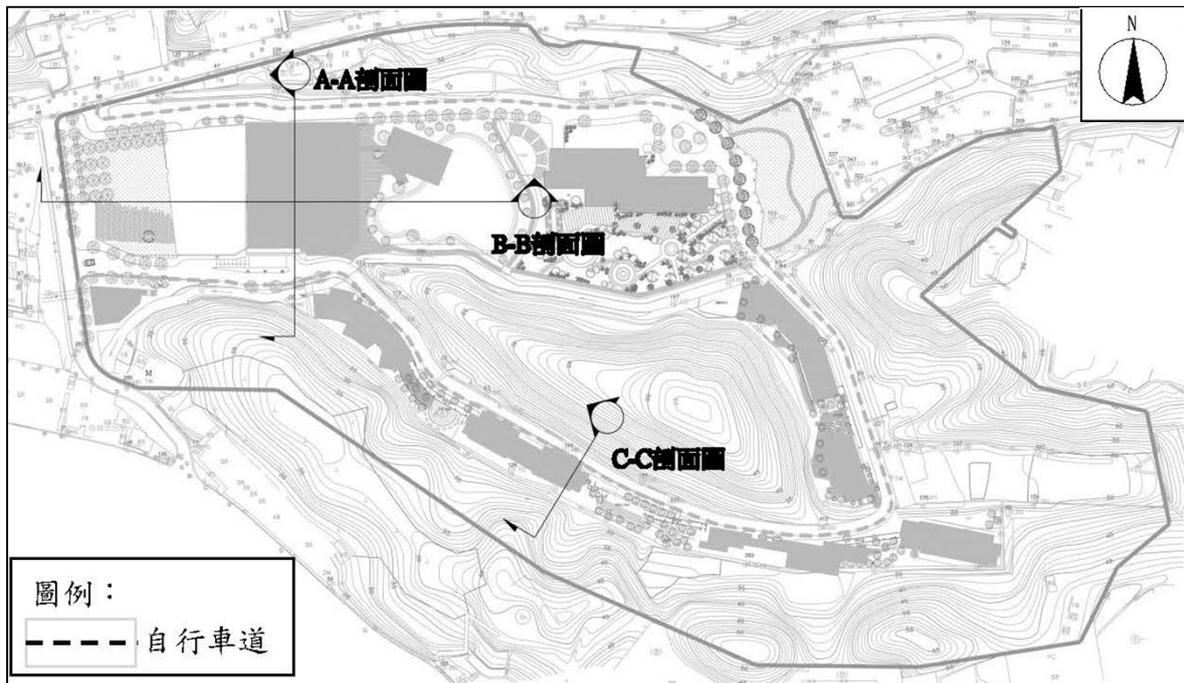
校區內車行動線採人車分離，於基地內自設通路旁均設有人行道及自行車道空間，且小客車及機車均由基地西北側出入口進出校區，而基地西側出入口僅供行人、自行車、接駁車使用，本計畫於腹地寬敞處規劃 3.5 公尺單車道、5.5 公尺以上雙車道及 2.5 公尺人行道空間，5 公尺以上帶狀開放空間可供人行與自行車共用。惟部分基地因受四級坡限制，在有限範圍實無法符合上述尺度，如宿舍區，道路僅作接駁車使用，故採單車道規劃，供接駁車及自行車共用，基地內道路佈設及剖面示意圖，詳見圖 3.2.1-8。本計畫各項動線規劃說明如下：

(1) 校園管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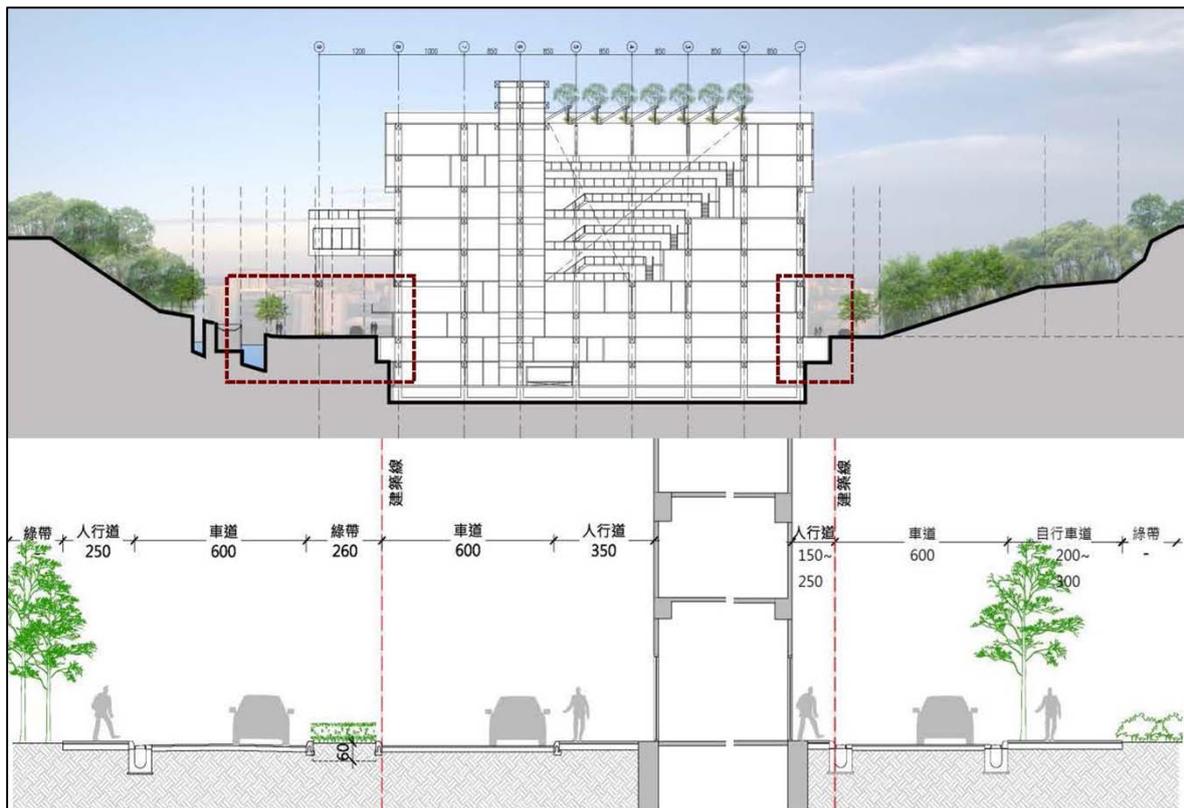
為落實人車分離，維護人行安全、車行安全及管制車輛進出，於基地西側及西北側各設置管制處，進行訪客車輛管理、行交通指揮及管理。

(2) 校內車行動線

為落實人車分離，小客車及機車均由基地西北側出入口進出校園至圖書館及傳播學院的法停動線，其動線限制在北側自設通路，減少對校園內環境影響。另基地西側出入口僅開放人行、自行



0 25 50 1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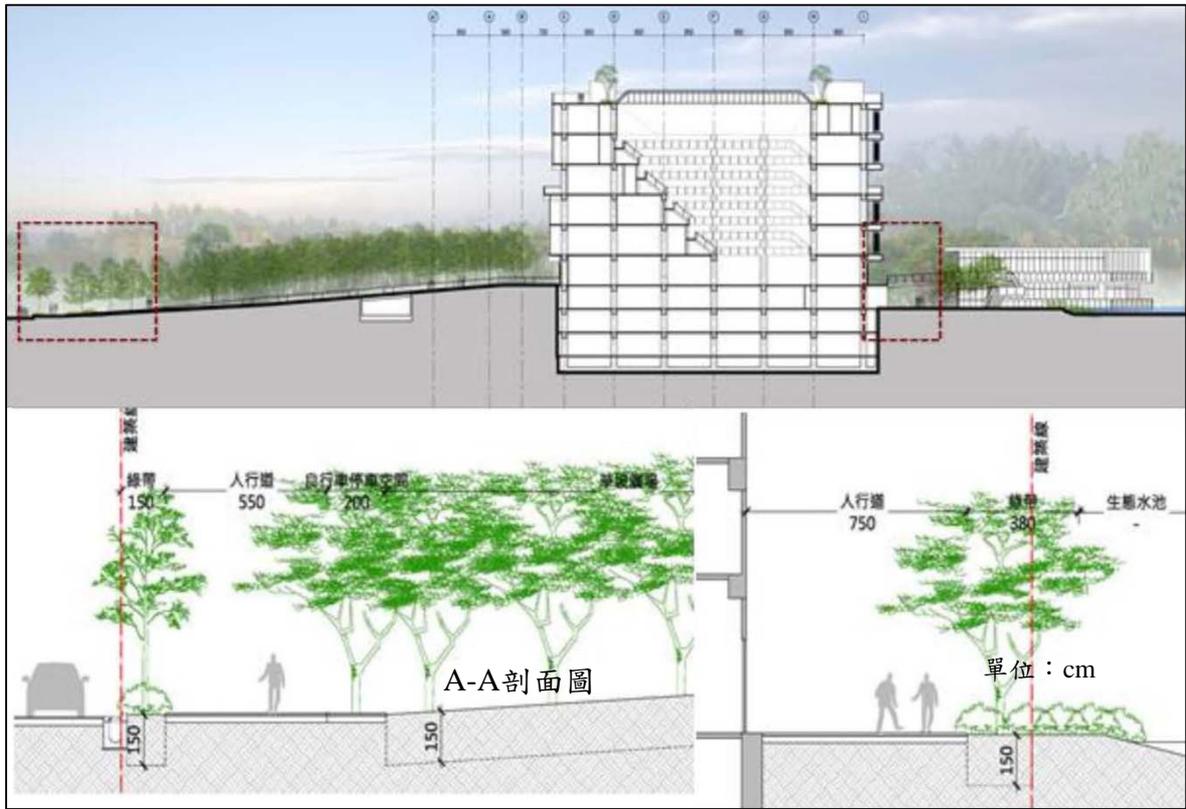


A-A 剖面圖

單位：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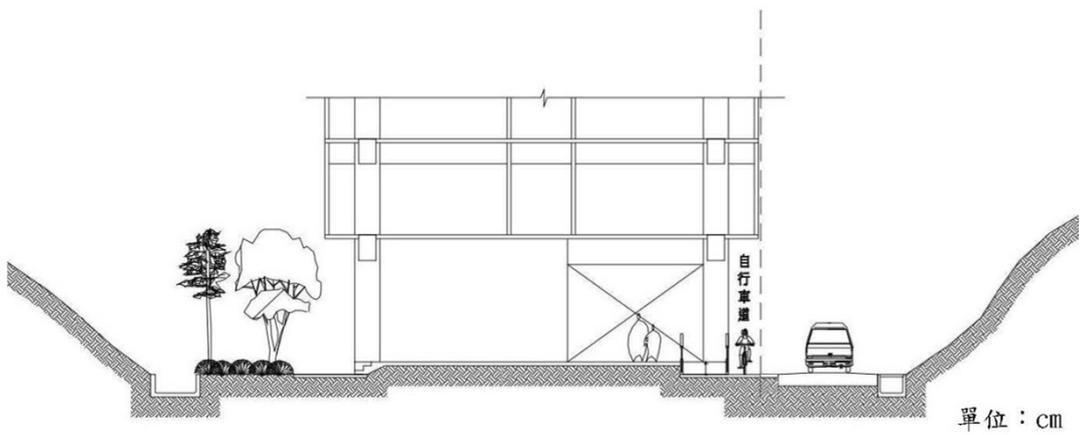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8 原環說規劃基地道路剖面示意圖



B-B 剖面圖

單位：cm



C-C 剖面圖

173 350 100

單位：cm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8 原環說規劃基地道路剖面示意圖(續)

車、接駁車進出使用，其中接駁車係由基地西北側出入口離開校區，途中由校區外環車道依序經過圖書館、宿舍區及傳播學院等，詳圖 3.2.1-9。

(3) 校內人行動線

基地內規劃三條步行軸線，南北二側均為沿車道規劃佈設，中央軸線的步行動線，則結合景觀滯洪池及既有野溪處，規劃景觀休憩步道。行人可由基地西北側或西側出入口進出校園，再經由東西向人行動線或南北向人行動線到達圖書館、傳播學院及學生宿舍(含宿舍生活場館)。

除區內人行動線外，並規劃連接區外之人行步道，傳播學院旁天然水池南側規劃人行步道串連至國際關係研究中心，使本基地與國研中心形成一完整校區，兩校區間可共享一切設施。另配合捷運南環段設站，本基地範圍內西側留設 200 平方公尺空地，作為日後與三角地地區串連之預留空間，並於西側入口南側之生活服務空間留設未來三角地大樓空橋串連空間，未來透過行人連通設施跨接本基地及基地西側之三角地，減少行人穿越道路之危險，提供更安全舒適之人行步道環境，人行動線規劃詳圖 3.2.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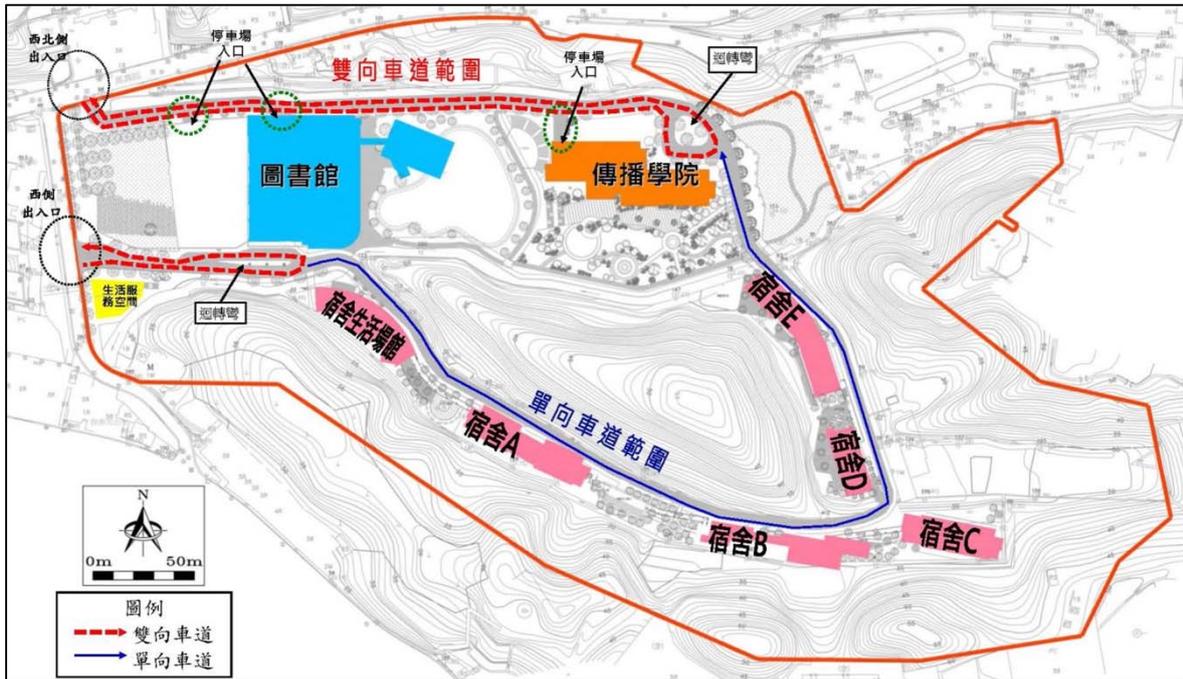
(4) 校內自行車動線

順應於外環道路單側設置，考量車行動線規劃於道路右側外環為主，其鋪面宜堅實平順，表面宜平整防滑。

依據使用需求比例，自行車停車位設置於各宿舍區一樓公共服務空間、基地北側自設通路旁及圖書館前帶狀開放空間等 7 處地點設置 686 席自行車位，各自行車停車位距離相距約 50~350 公尺，詳圖 3.2.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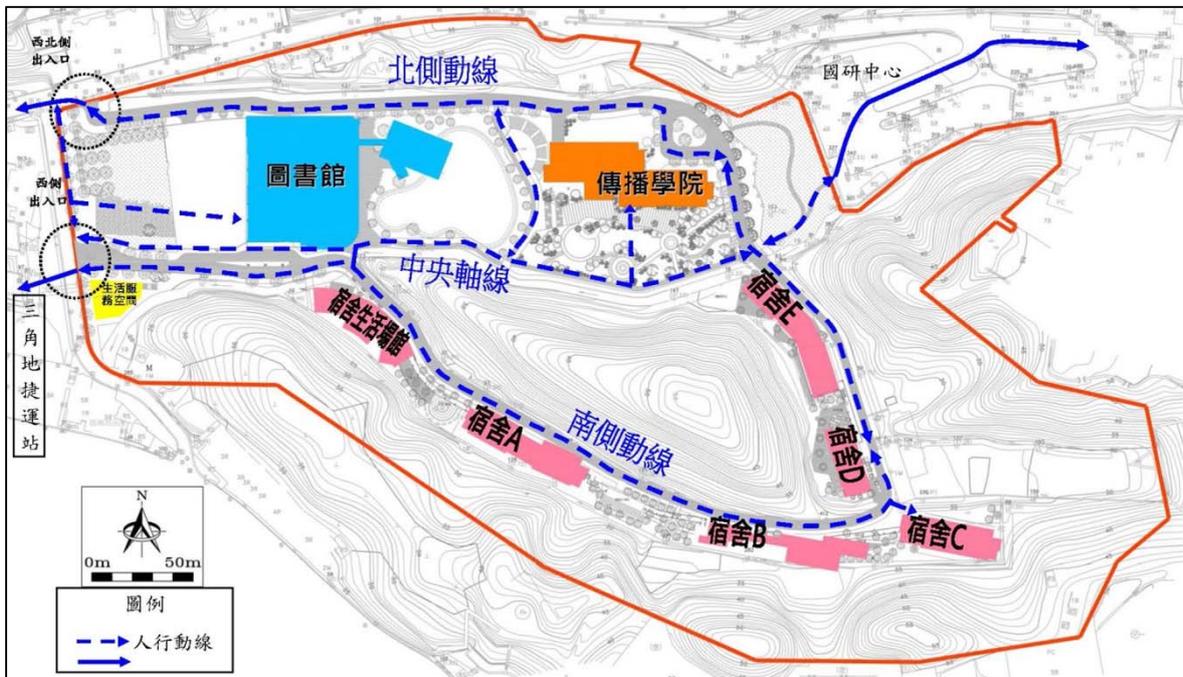
(5) 校內接駁車動線

本計畫宿舍區沿山勢而建，離政大現有山下校區距離約 900 公尺，以步行方式耗時約 11 分鐘，為使學生移動效率增加同時也能夠解決行動不便同學移動困難等問題，故在校區內設置接駁車停靠站。接駁車由基地西側出入口進入校區，沿宿舍區單行道行駛至傳播學院，最後由基地西北側出入口離開校區，沿途依序停靠圖書館、宿舍 A、B 棟間之生活節點、宿舍 E 與傳播學院之間等接駁車停靠站，詳圖 3.2.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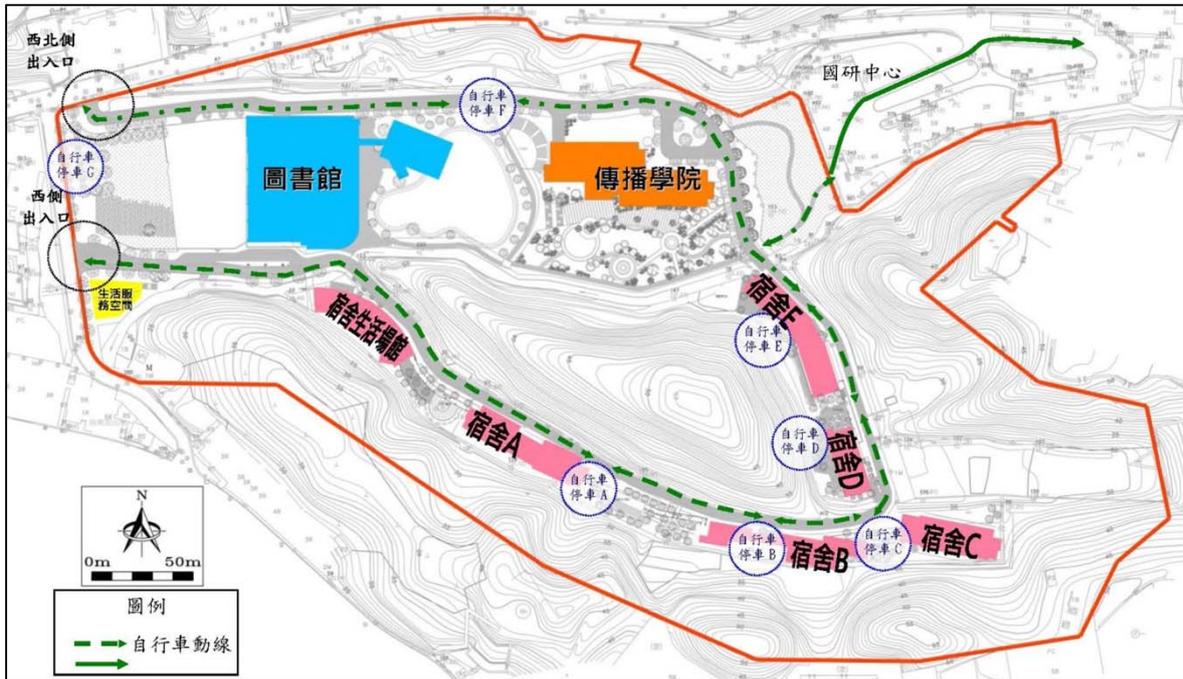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9 原環說規劃車行動線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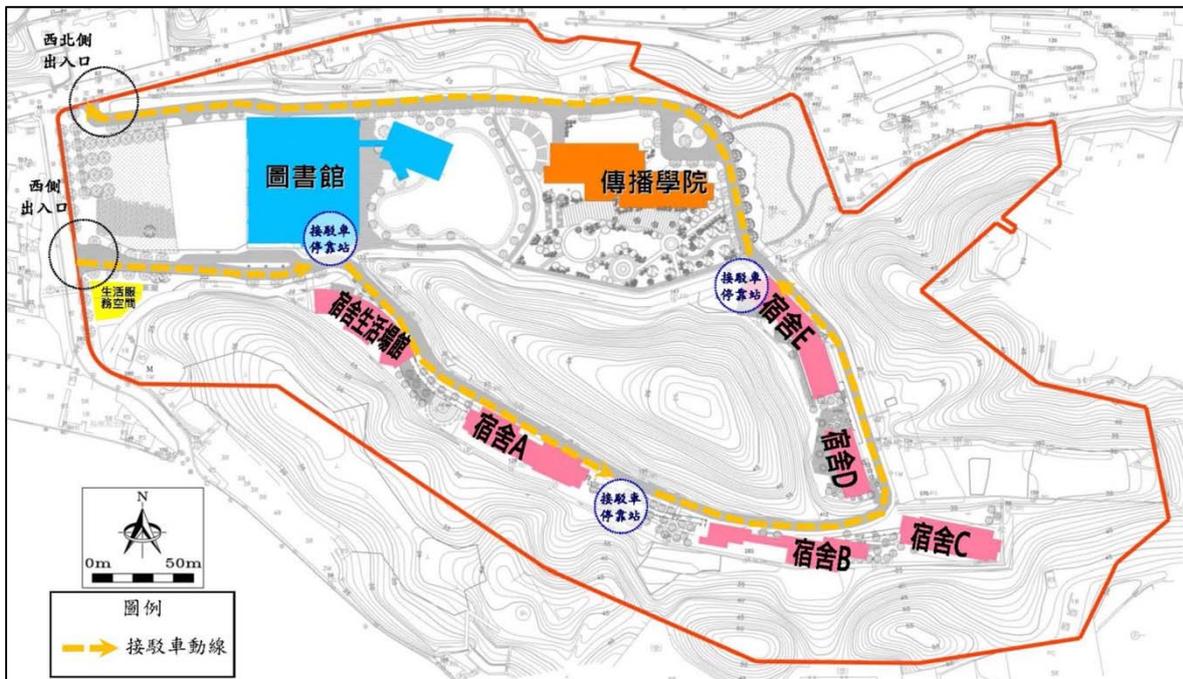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0 原環說規劃人行動線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1 原環說規劃自行車動線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2 原環說規劃接駁車動線示意圖

(6) 本計畫基地與山下校區連結動線

本計畫基地使用者可藉由指南路二段及萬壽路既有人行道系統步行至山下校區及目前莊敬外舍(三角地)，如圖 3.2.1-13 所示。

本計畫基地與山下校區連結需經過校門口前三角地，三角地未來將朝都更方向努力，結合三角地捷運車站整體更新開發，更進一步串聯政大校區及社區。本計畫基地聯外人行動線則可透過生活服務空間與未來三角地大樓空橋連結，解決指南山莊校區與山下校區間動線問題。另未來配合捷運南環段設站，本基地範圍內西側已留設 200 平方公尺廣場連結戶外大草坪，做為日後與三角地地區串連之預留空間，如圖 3.2.1-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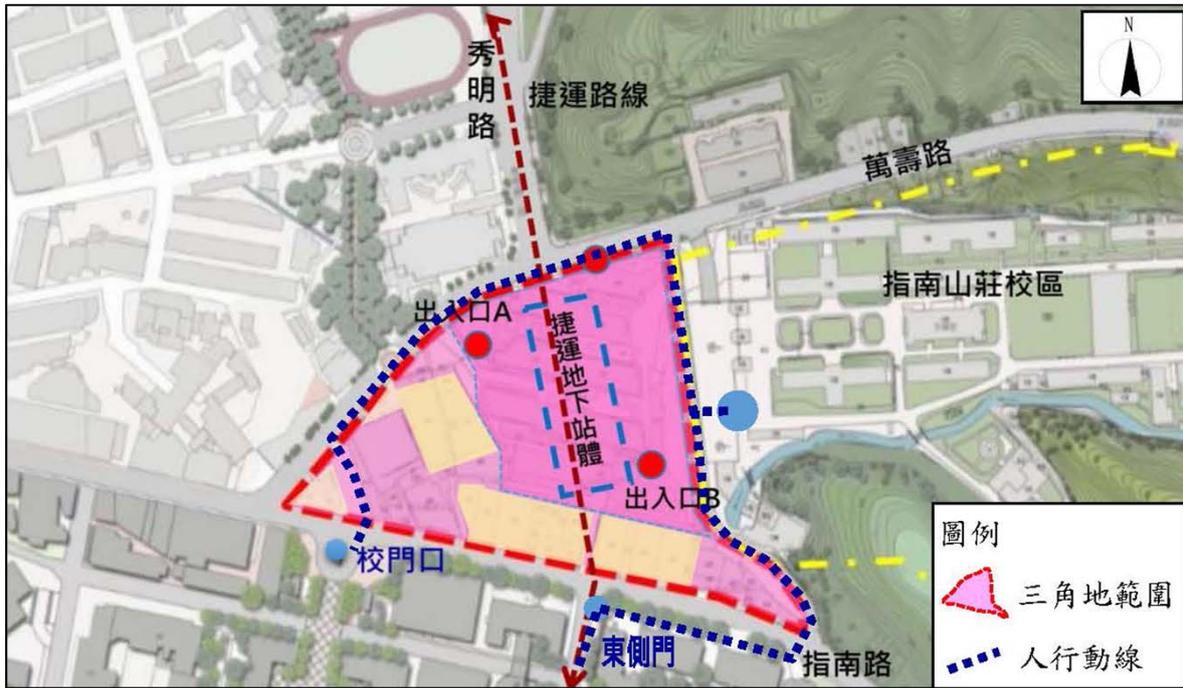
2. 綠色運具規劃

本計畫基地內主要運具為自行車及接駁車，基地內於圖書館、學生宿舍及傳播學院等 7 處地點設置 686 席自行車位，在空間及數量上配置可滿足學生使用需求。另接駁車由基地西側出入口進入校區，最後由西北側出入口離開校區，沿途停靠圖書館、學生宿舍及傳播學院等，接駁站停靠站位置規劃已覆蓋校園師生主要活動空間，上述規劃將提高師生使用綠色運具頻率。

本校將優先使用電動車，並考慮於機車停放空間設置電池交換站及充電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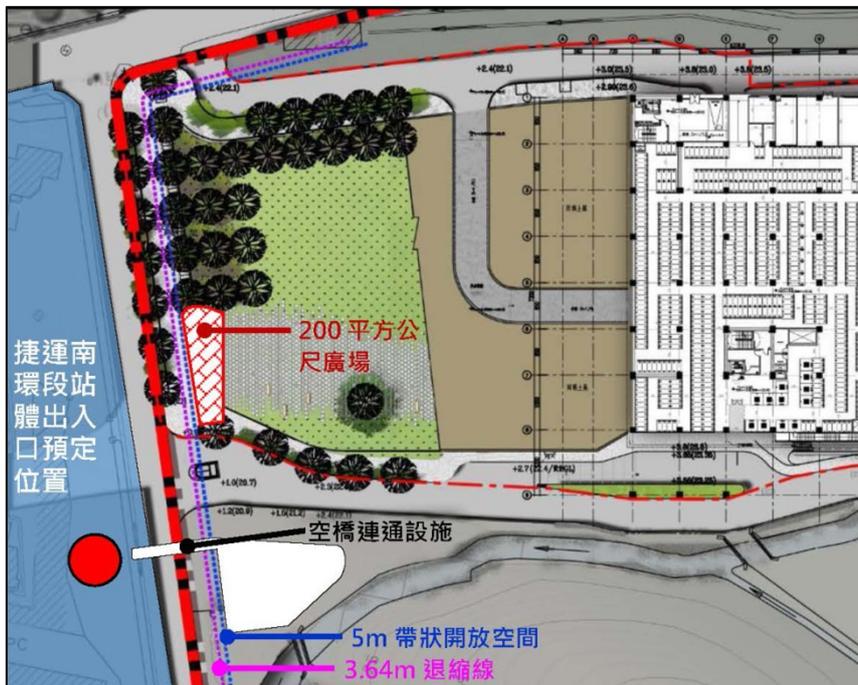
3. 停車空間規劃

依據「擬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山莊大專用地(國立政治大學)細部計畫都市設計管制要點」，(二)交通動線及停車空間之 4.依本要點規定留設之開放空間，應專供人行使用，不得作車輛停車使用。之 5.基地內汽機車停車位應予內部化，並以地下化設置為原則，地下停車場應以自然通風、採光為原則。本計畫基地西側出入口位於既有 8 米計畫道路位置，同時依據土管規定，基地西側需留設 200 平方公尺之開放空間，且不得做為車輛停車使用，故無法利用圖書館西側空間設置停車空間，爰配合基地地勢由西向東遞增，地下岩盤位置約位於本計畫 GL.-8~-9 m 位置，且考量圖書館於地下室設置密集書庫之需求，故於西側入口設置大草坡，將主要人行動線及入口延伸至二樓，藉由二樓平台將機車位及汽機車出入口合理收納於一樓，在視覺上對各面向均無明顯之視覺影響，並在有限地下室高度規劃 B1F 為密集書庫，B2F 為汽車停車。傳播學院停車空間則設置在 B1F 及 B2F。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3 原環說規劃基地與山下校區人行動線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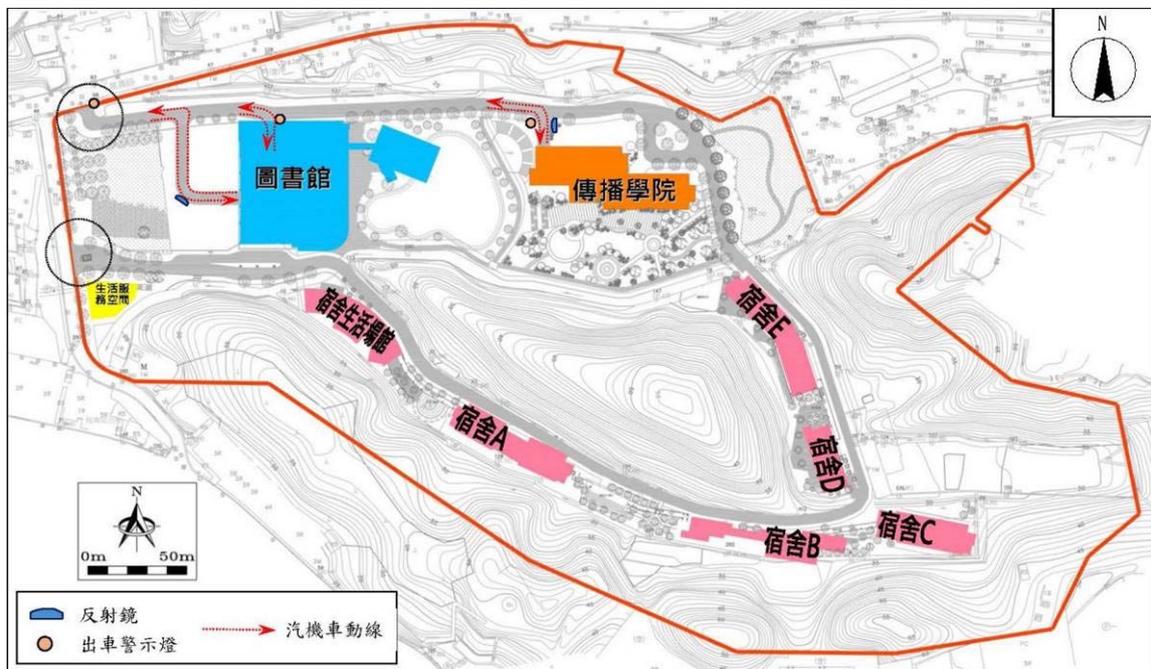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4 原環說規劃生活服務空間與三角地大樓空橋連結示意圖

(1) 停車位數量及配置規劃

在停車位數量規劃則依據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第 86 條之 1 檢討，法定汽車停車位 266 席，機車停車位 1,340 席；另依衍生停車需求檢討，營運期間停車需求為汽車 196 席，機車 268 席。

本計畫於圖書館實設汽車停車位 126 席及機車停車位 572 席；傳播學院實設汽車停車位 144 席及機車停車位 787 席，合計汽車停車位 270 席及機車停車位 1,359 席，基地開發衍生之停車需求及裝卸貨停車需求已規劃於基地內設置停車位予以滿足，不造成周邊停車負擔。停車場進出動線如圖 3.2.1-15 所示，圖書館汽機車停放空間如圖 3.2.1-16 所示；傳播學院汽機車停放空間如圖 3.2.1-1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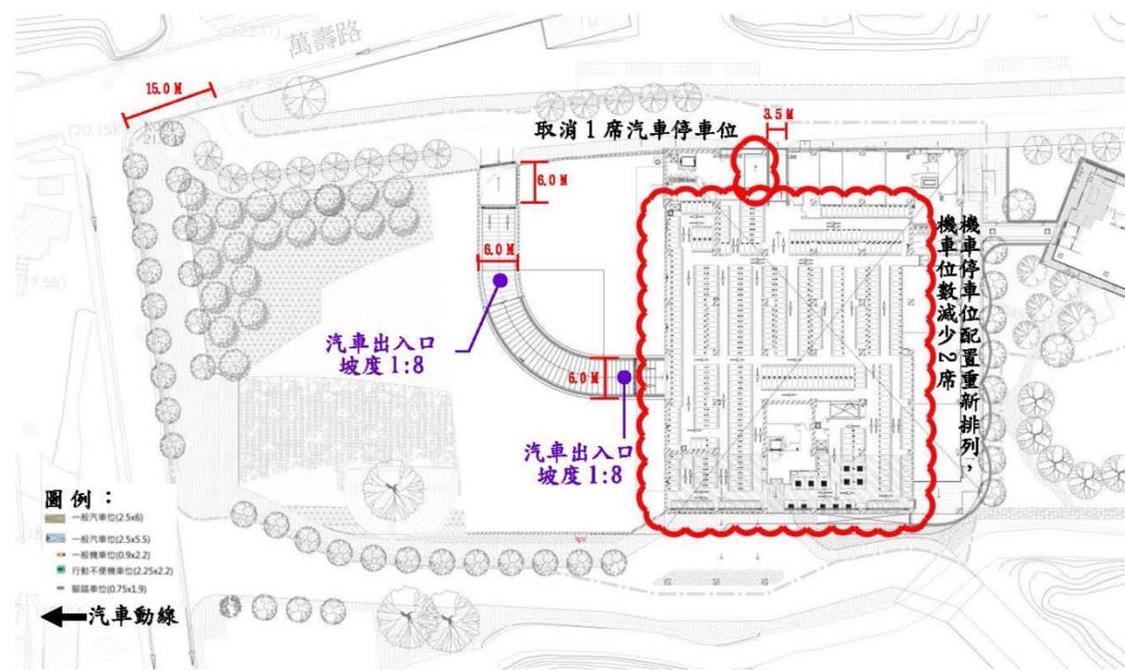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0 25 50 1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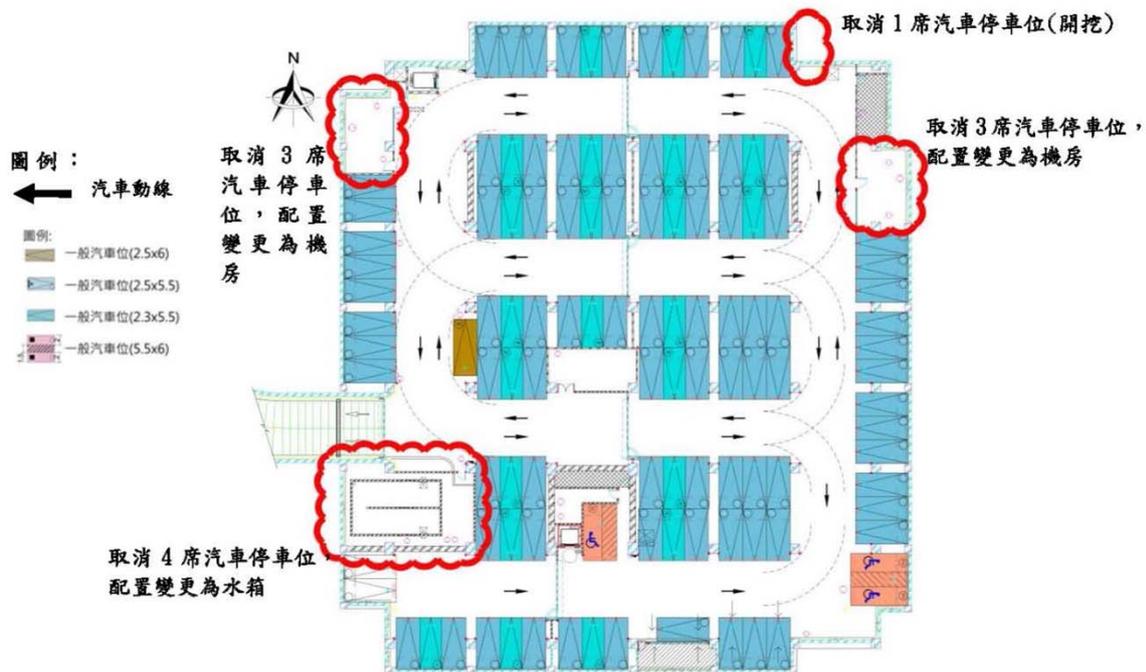
圖 3.2.1-15 原環說規劃基地地面層車輛進出動線示意圖

(2) 無障礙車位

本計畫並依據建築技術規則第 167 條之 6 檢討障礙車位設置數量，圖書館設置 3 席無障礙汽車停車位及 12 席無障礙機車停車位，傳播學院設置 3 席無障礙汽車停車位及 15 席無障礙機車停車位，設置數量可符合建築技術規則第 167 條之 6 規定，且無障礙停車位鄰近無障礙電梯。



A. 圖書館地上一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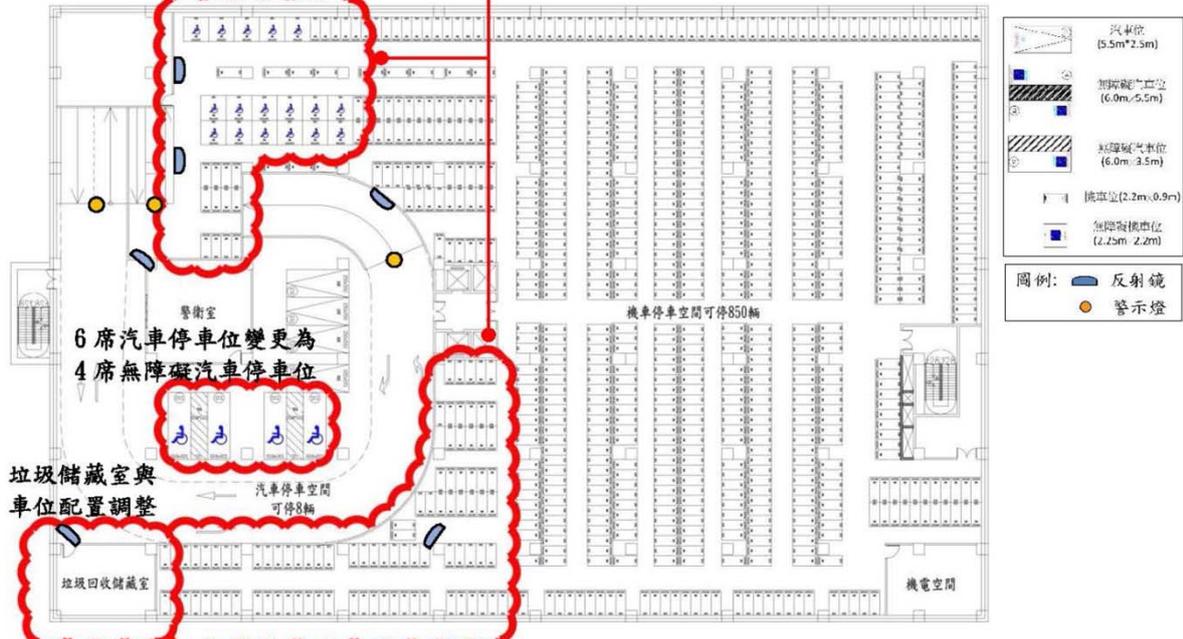


B. 圖書館地下二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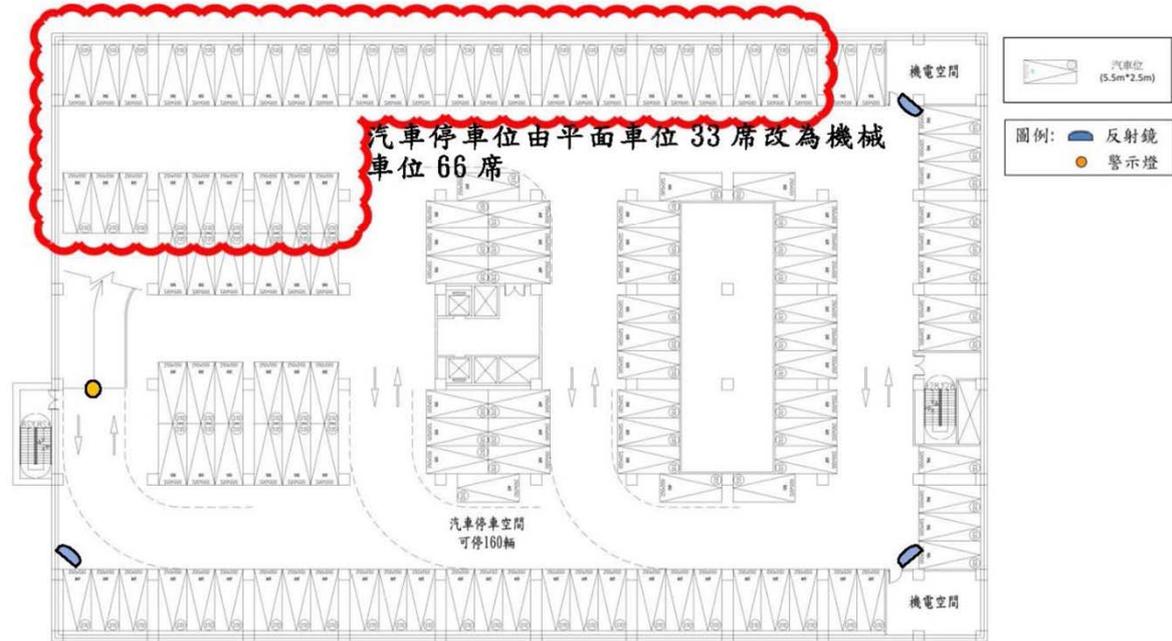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圖3.2.1-16 變更前圖書館汽機車停放空間示意圖

汽、機車停車位配置調整，增設 63 席機車停車位



A. 傳播學院地下一層平面圖



B. 傳播學院地下二層平面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圖3.2.1-17 變更前傳播學院B2F停車場平面配置及安全措施示意圖圖

(3) 供社區民眾使用車位

依指南山莊都市設計管制要點需提供 10 %停車位供社區居民使用，故圖書館汽車位提供 13 席(含無障礙汽車位 1 席)，機車位提供 58 席，且為方便管理提供社區使用區位，汽車位設置在圖書館地下 2 層鄰近公共無障礙電梯及戶外無障礙樓梯處(可通達地面層)，另機車位設置在鄰近北側出入口。傳播學院停車空間則提供給社區使用汽車位 15 席，機車位 79 席。

(4) 安全設施配置

本計畫西北側出入口與萬壽路路口前方未來將規劃設置「閃光紅燈」號誌(如圖 3.2.1-18 所示)，警示基地離場車輛應減速接近，先停止於交岔路口前，讓幹道車優先通行後確認安全時，方得續行，確保行車安全。此外西北側出入口/萬壽路路口網狀線範圍將配合西北側出入口開闢調整，告示車輛駕駛人禁止在路口標線範圍內臨時停車，防止交通阻塞。

西側出入口僅供接駁車、自行車及人行進出，故未來進出車次並不多；學校將督促接駁車駕駛於校區內及校區出入口轉彎處應小心減速慢行，以確保行經人車安全。

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停車場安全設施配置分別如圖 3.2.1-18、圖 3.2.1-19 所示。

(5) 停車場設置期程說明

校區開發量體依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第 86 條之 1 檢討，需配置法定汽車位 266 席，機車停車位 1,340 席，本計畫基地內實設 270 席汽車位及 1,359 席機車位，惟依指南山莊都市設計細部計畫內容，宿舍區不配置汽車位及機車位，故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將預留宿舍區衍生法定停車位(124 輛汽車位及 661 輛機車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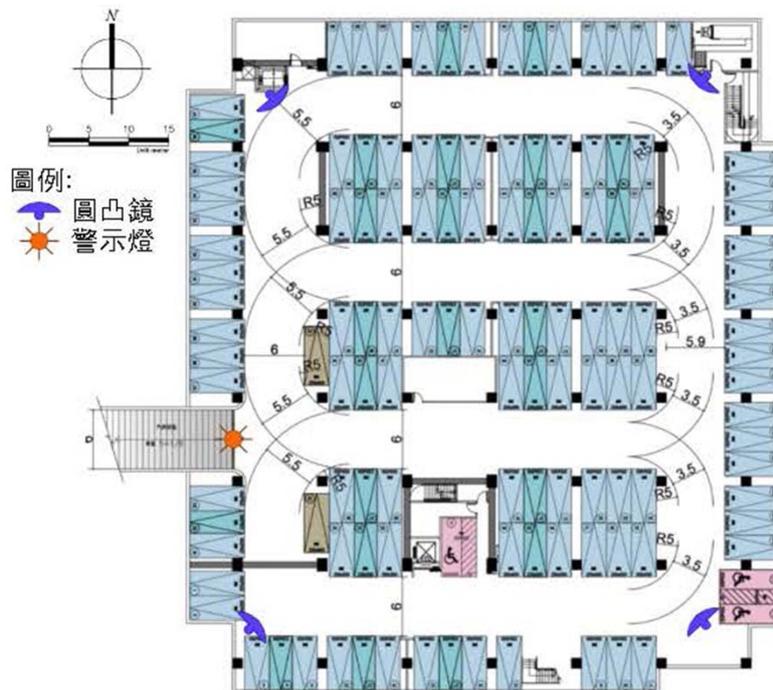
學生宿舍之法定停車數量，將由圖書館及傳播學院共同分擔。圖書館興建完成時間較學生宿舍早，其無分擔汽機車數量問題，傳播學院因興建完成時間較學生宿舍晚，故當學生宿舍興建完成時，由傳播學院需負擔之法定停車數量將於傳播學院基地上劃設 67 個汽車位及 411 個機車位，待傳播學院開始施工，上述停車數量所需空間將移至傳播學院附近空地，直到傳播學院興建完成，再予以廢除。

在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由傳播學院需負擔之法定停車數量變更為 95 個汽車位及 488 個機車位，詳圖 3.2.1-20。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18 原環說規劃圖書館1F停車場安全措施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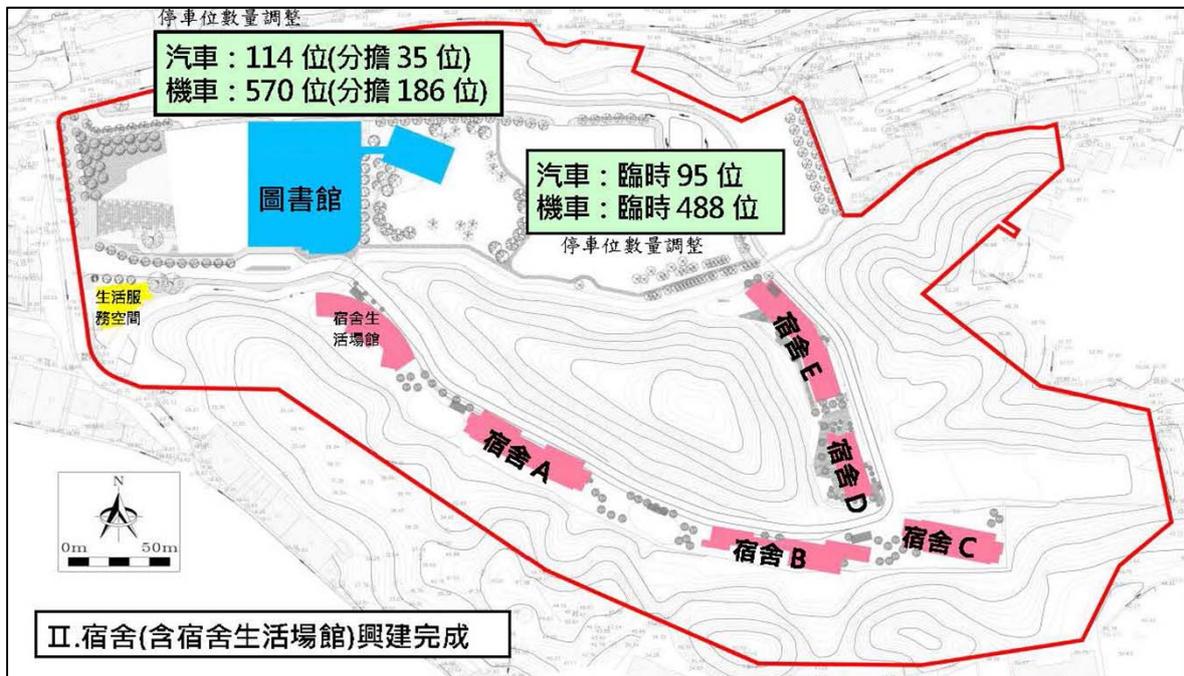
圖3.2.1-19 原環說規劃圖書館B2F停車場安全措施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25 50 1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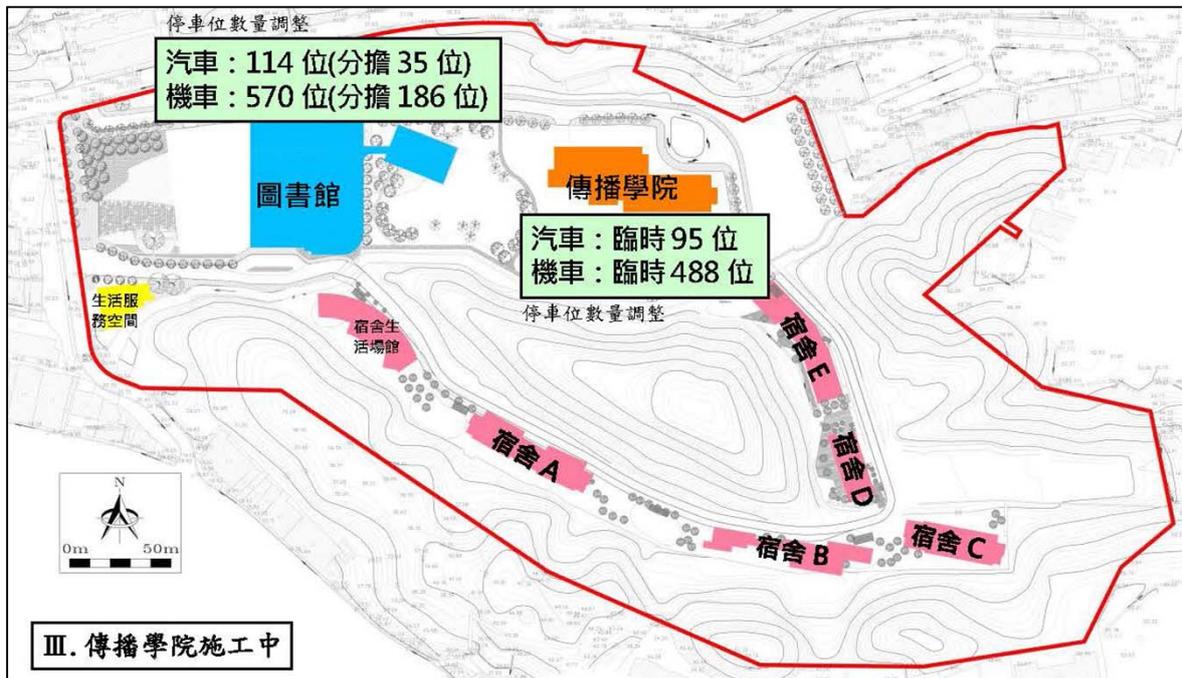
圖3.2.1-20 變更前全區停車檢討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25 50 1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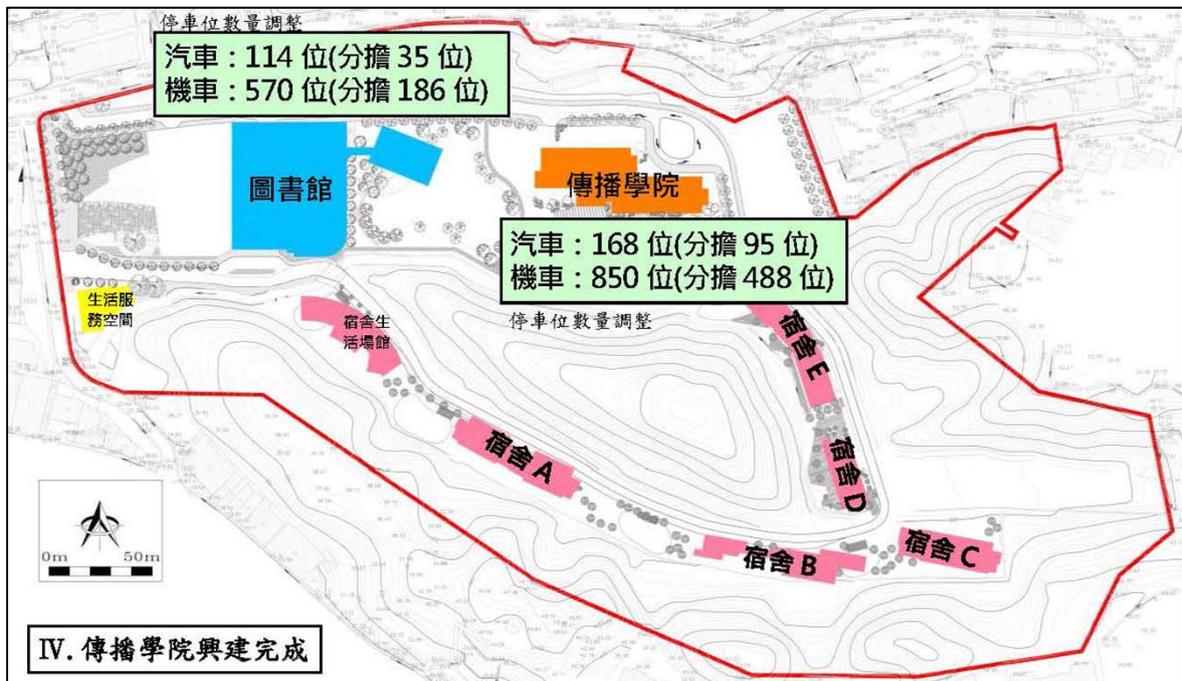
圖3.2.1-20 變更前全區停車檢討示意圖(續1)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25 50 100m

圖3.2.1-20 變更前全區停車檢討示意圖(續3)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107年7月。

0 25 50 100m

圖3.2.1-20 變更前全區停車檢討示意圖(續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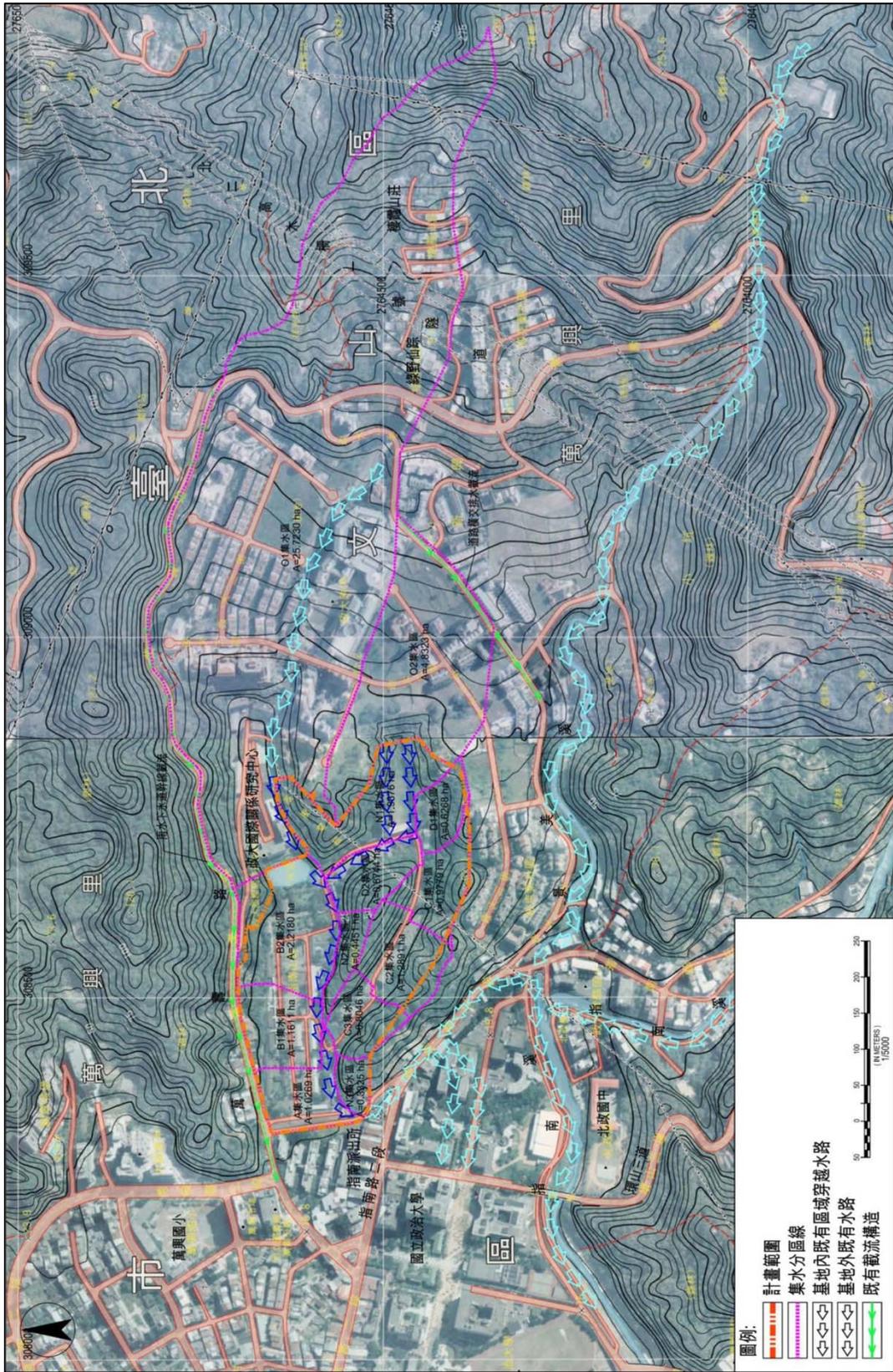
(五) 排水系統

根據對基地地形、地質、水文、地表植生等基本特性調查結果及因應開發計畫需要，基地主要排水系統包括地上排水設施及滯洪沉砂設施等，其中滯洪沉砂池考量生態、透水、景觀、維護便利性，圖書館及傳播學院間滯洪沉砂池將配合做為生態景觀水池及其餘密閉式滯洪沉砂池均採用滯洪、沉砂串聯方式，減少池內積水及設置開口方便日後清理維護。上述地上排水設施及滯洪沉砂設施分述如后，基地範圍集水分區及排水系統配置如圖 3.2.1-21 及圖 3.2.1-22 所示。

1. 地上截排水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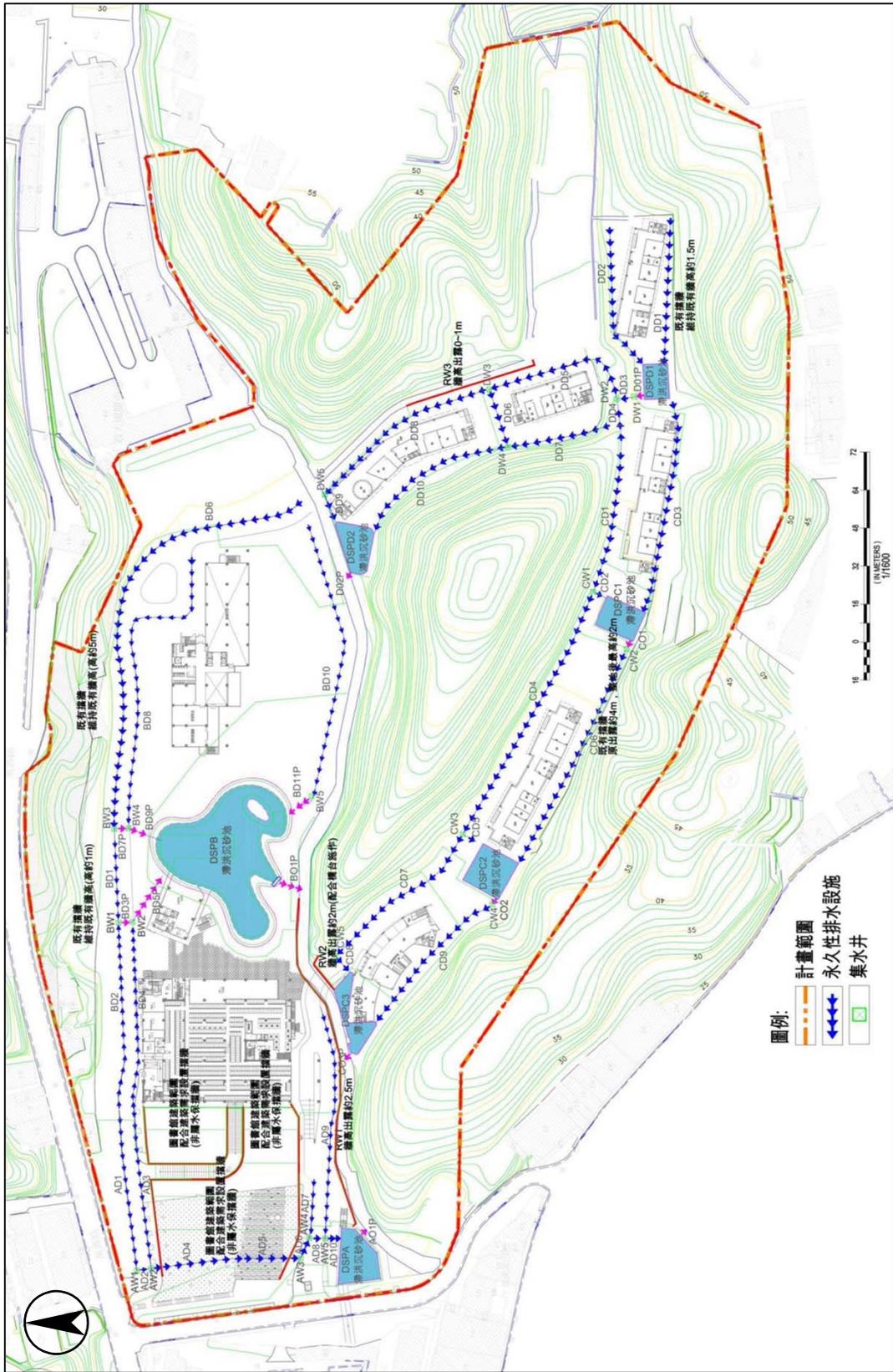
基地範圍包括部分區外集水區，劃分為 A~D 及 N 五大集水區，其中 N 集水區下游為既有中央聯外排水路，且加上無開發整地行為，為避免擾動坡面情況，故維持原有逕流排放情況，採直接導入中央聯外排水路中，其餘集水區配合建築配置設置排水溝，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池中經調節後向外排放。

- (1) 本計畫範圍內 A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AD1~AD10)，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A)調節後，由 AO1 排水溝排入貫穿基地中央 ORD1 排水溝渠，向下游排放。
- (2) B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BD1~BD10)，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B)調節後，由 BO1 排水溝排入貫穿基地中央 ORD1 排水溝渠，向下游排放。
- (3) C1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CD1~CD3)，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C1)調節後，由 CO1 排水溝透過排水溝(CD6)向下串聯排入下游滯洪沉砂設施(DSPC2)。
- (4) C2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CD4~CD6)，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C2)調節後，由 CO2 排水溝匯集已調節之 C1 及 C2 集水區逕流，透過排水溝(CD9)向下串聯排入下游滯洪沉砂設施(DSPC3)。
- (5) C3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CD7~CD9)，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C3)調節，並匯集已調節之 C1、C2 及 C3 集水區逕流，由 CO3 管涵排入貫穿基地中央 ORD1 排水溝渠。
- (6) D1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DD1~DD2)，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D1)調節後，由 DO1 管涵透過排水溝(DD3、DD5、DD8、DD9)排入滯洪沉砂設施(DSPD2)。
- (7) D2 集水區範圍之逕流，經由排水溝(DD4~DD9)，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D2)調節，於串聯上游 D1 集水區逕流後，由 DO2 管涵即排入貫穿基地中央 ORD1 排水溝渠。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21 環境水系及集水分區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22 原環說規劃排水系統配置示意圖

本計畫於辦理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時，因公私有地及私有地尚未取得，經都市設計審議指示及為順利推動後續工程設計作業，基盤建設規劃進行重新檢討，排水溝設施於 B 集水區範圍需增加排水溝(BD12)，該區逕流經由排水溝(BD1~BD12)，將地表逕流水導入滯洪沉砂設施(DSPB)調節後，由 BO1 排水溝排入貫穿基地中央 ORD1 排水溝渠，向下游排放。另 D2 集水區範圍排水溝於原排水系統配置示意圖中應包括 DD4~DD10，文字部分誤植為 DD4~DD9，於該次變更予以修正。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排水系統配置示意圖，詳圖 3.2.1-23。

2. 滯洪兼沉砂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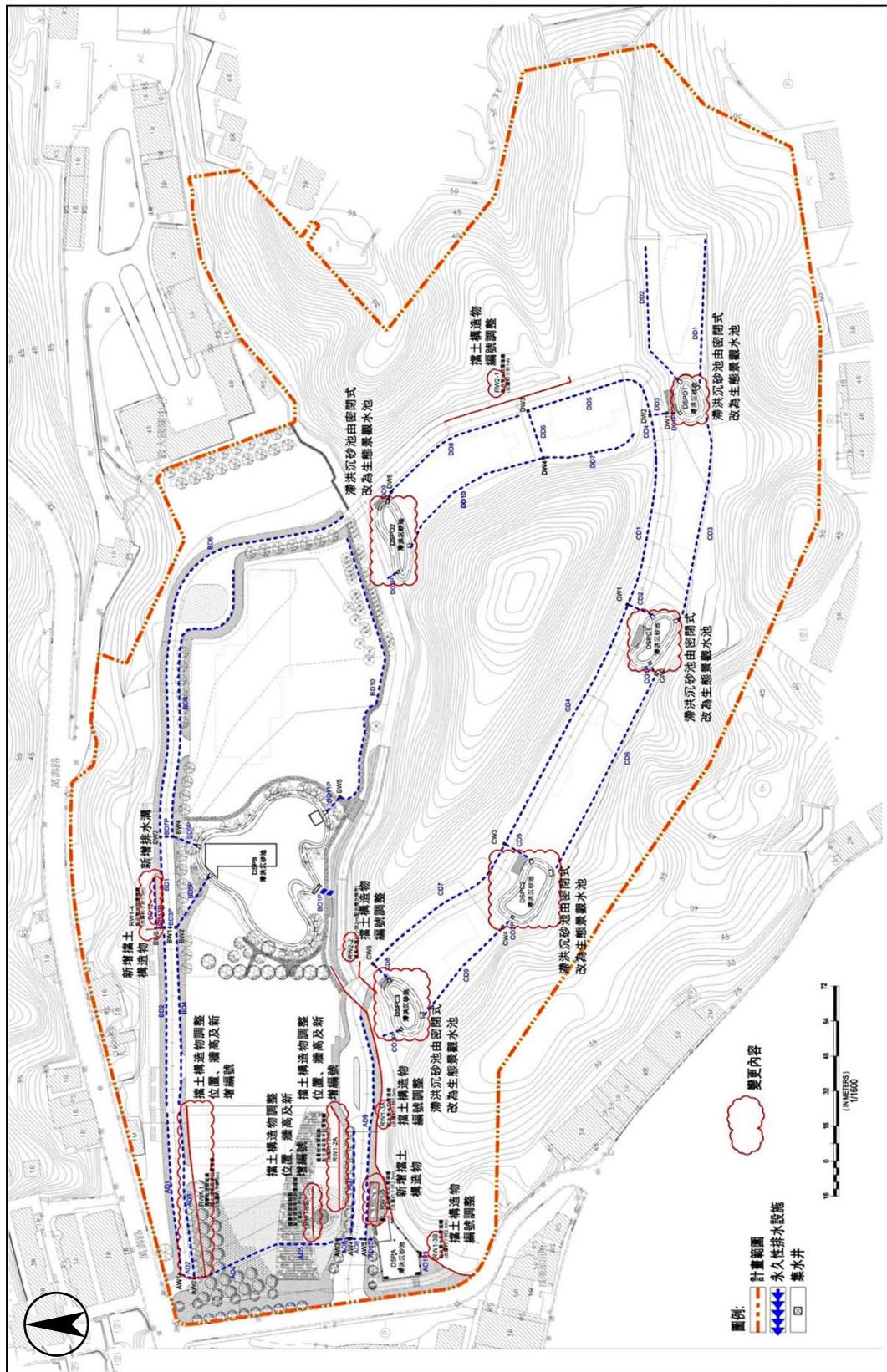
於基地 A、B、C1、C2、C3、D1 及 D2 集水區分別設置滯洪沉砂設施(DSPA、DSPB、DSPC1、DSPC2、DSPC3、DSPD1、DSPD2)，以調節基地範圍內集水區之逕流水及攔阻泥砂，以降低開發對下游地區之環境衝擊。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依都市審議指示學生宿舍區滯洪沉砂池(DSPC1、DSPC2、DSPC3、DSPD1 及 DSPD2)採用生態景觀水池，故有關滯洪沉砂池功能乃配合生態景觀需求，依據水土保持技術規範之規定進行相關規劃設計，在池體設計時規劃所需之滯洪及沉砂空間，仍具備滯洪及沉砂功能。

(六) 污水處理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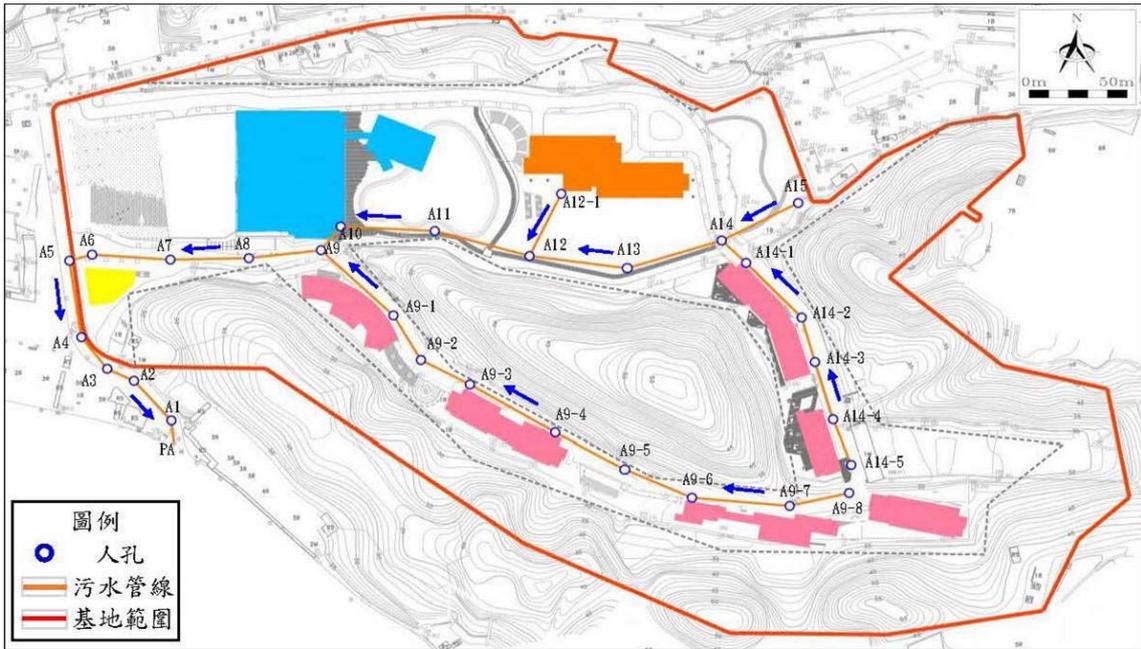
本計畫位於臺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服務範圍，參考臺北市道路管線中心之管線圖查詢，基地南方指南路二段上有管徑 1000 mm 之臺北市污水管線，爰此本計畫將不設污水處理設施，僅於校區內自設污水下水道收集系統，將校區內污水收集納入臺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一併處理。

本計畫每日生活用水量為 709 CMD，生活用水產生污水量以用水量之 80 % 估算，故指南山莊校區平均日污水量約 567 m³/day，污水水質則皆屬一般生活污水，預估進流水質 BOD₅ ≤ 200 mg/L、COD ≤ 400 mg/L、SS ≤ 300 mg/L。校區每棟建築物設置污水排放口，將污水經排放口接引至污水幹管人孔，排放至區外公共污水下水道，基地內污水管線於各宿舍區污水收集後，因尖峰流量較大，管線管徑採 φ 300 mm，校區內污水排水系統如圖 3.2.1-24。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3.2.1-23 變更前排水系統配置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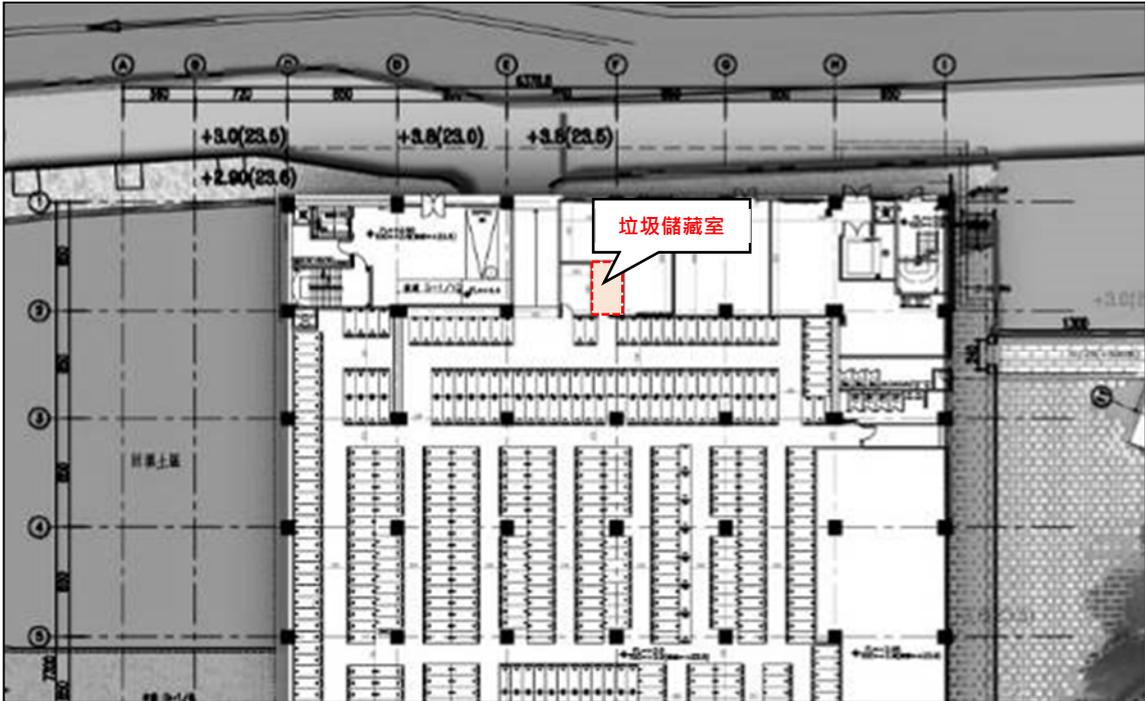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106年9月。

圖 3.2.1-24 原環說規劃指南山莊校區污水排水系統示意圖

(七) 廢棄物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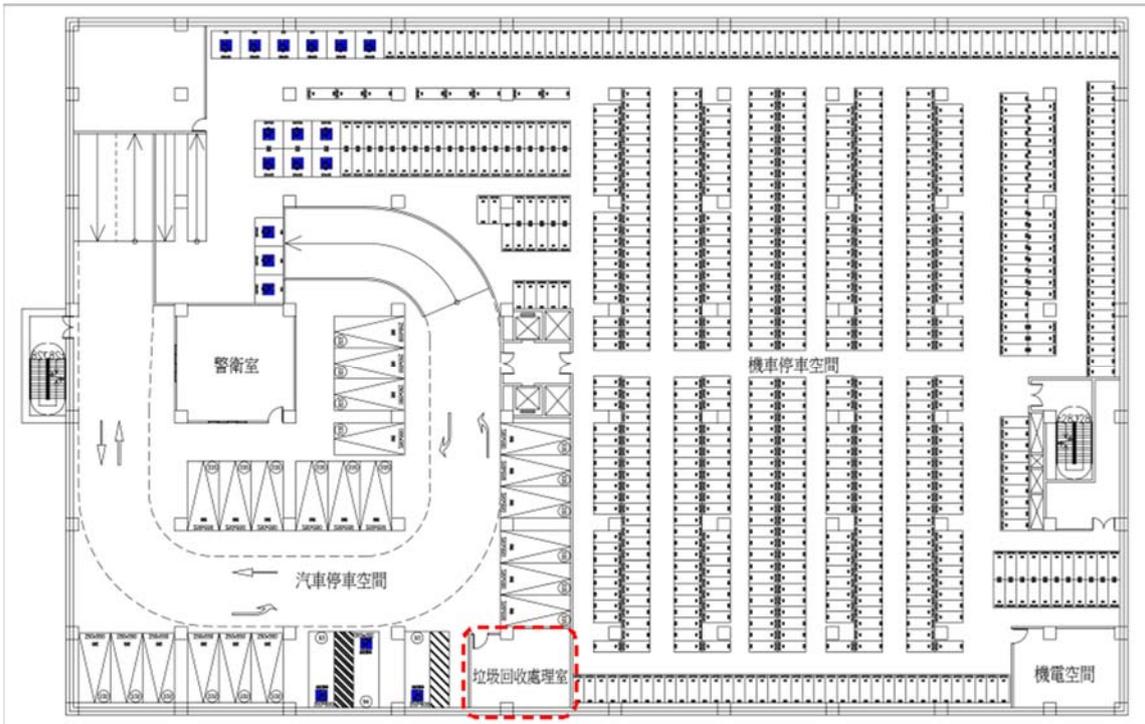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2條規定，本計畫產生之廢棄為一般廢棄物，本計畫營運期間之廢棄物處理包括收集、儲存與清運等三個階段，圖書館垃圾儲存位置設置地上一層，藉由北側自設道路做為清運操作空間；傳播學院設置於地下一層，藉由地下室車道作為清運操作空間；學生宿舍則設置地上一層，各垃圾貯存構想位置如圖3.2.1-25~27所示。廢棄物若在排出時即施予分類，有利於人力清理與機械操作並可回收有用物質，避免因性質混雜造成容積加大，可提高處理效率並減少處理費用，亦可進一步管制廢棄物之不當處置，校區內一般廢棄物則委請合格代清除處理業者清除。

在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變更後，圖書館仍位於地上一層機車停車場，因應使用需求僅將空間加大，垃圾回收處理車輛後續可藉由北側基地道路作清運；傳播學院配合停車位變更，垃圾儲存空間由原地下一層位置調整至左側，垃圾回收處理車輛可藉由車道下地下一層作清運；學生宿舍垃圾儲存室位置則維持原環說書核定內容，如圖3.2.1-28~2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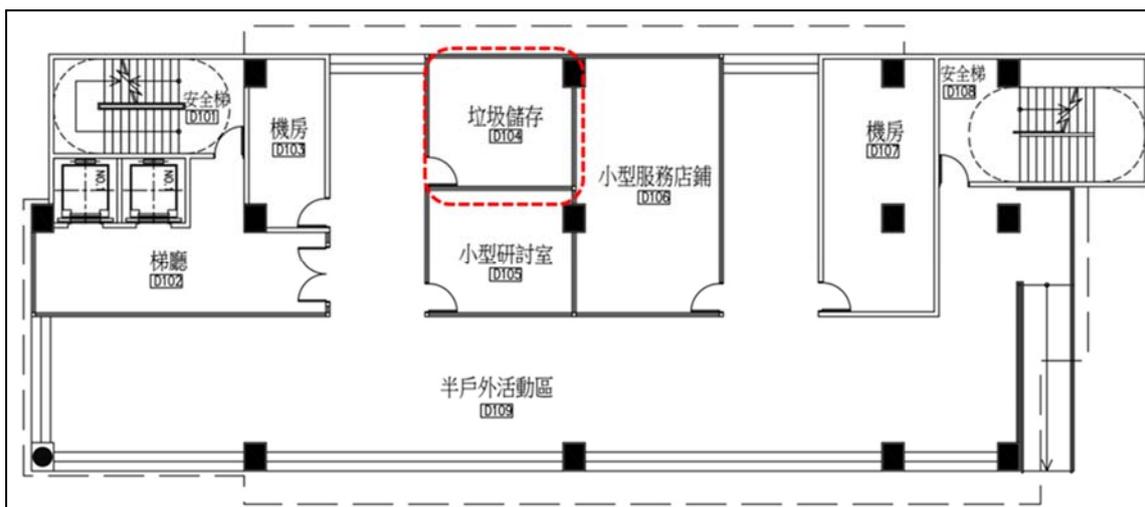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 106 年 9 月。

圖 3.2.1-25 原環說規劃圖書館垃圾存儲空間位置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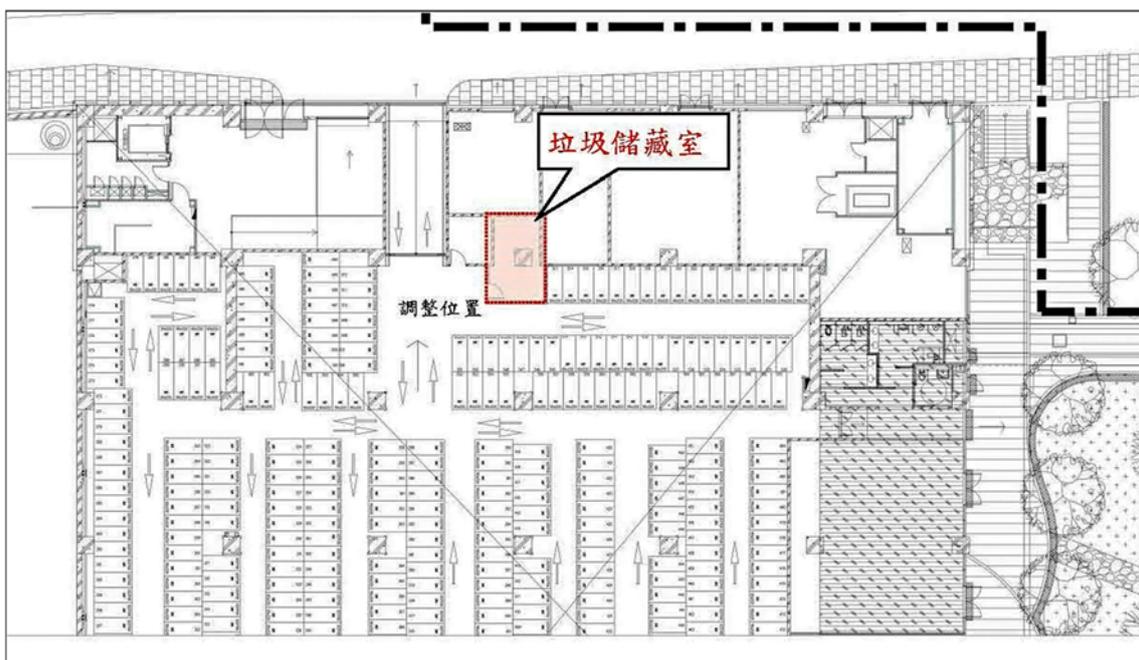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 106 年 9 月。

圖 3.2.1-26 原環說規劃傳播學院垃圾存儲空間位置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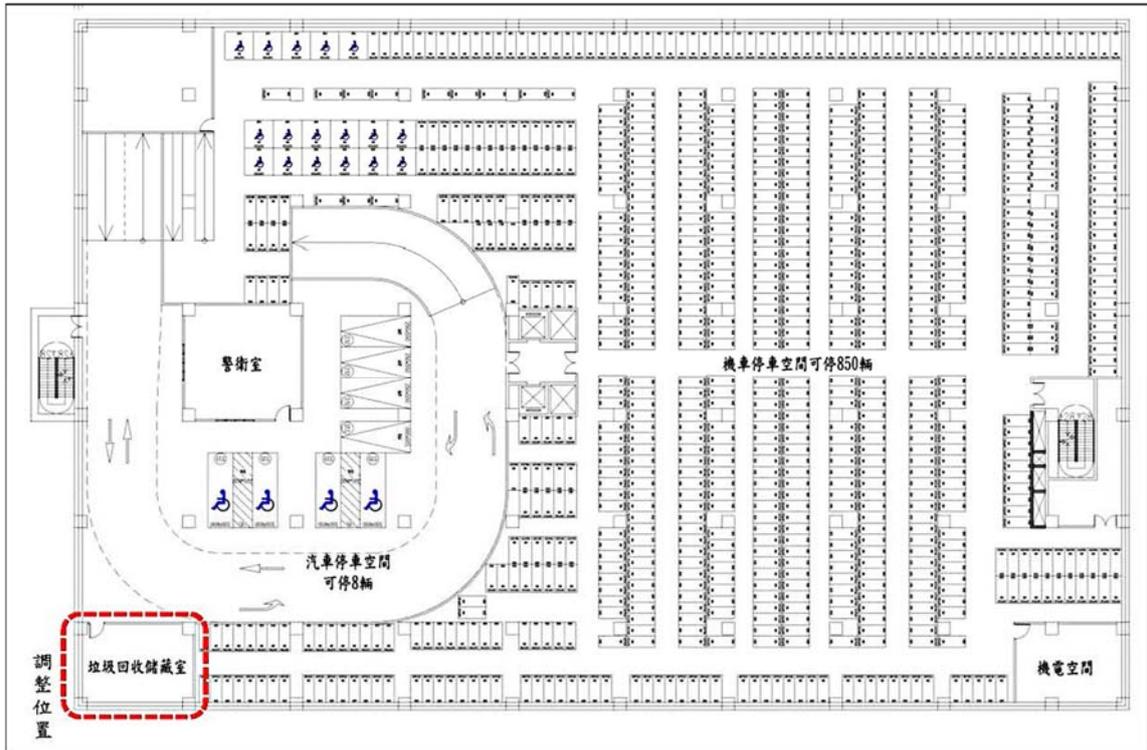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民國 106 年 9 月。

圖 3.2.1-27 原環說規劃學生宿舍垃圾存儲空間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 107 年 7 月。

圖 3.2.1-28 變更前圖書館垃圾儲存空間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民國 107 年 7 月。

圖 3.2.1-29 變更前傳播學院垃圾儲存空間位置示意圖

3.2.2 開發計畫辦理情形

本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業經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184 次會議決議通過審查，並於 106 年 9 月 6 日(北市環綜字第 106347 號函)公告審查結論，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2 日經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予以核備(北市環綜字第 10635055900 號函)後，指南山莊校區圖書館及北側基盤建設工程分別於 107 年 2 月 9 日及 108 年 1 月 14 日開工，北側基盤建設於 108 年 6 月 28 日竣工，圖書館則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完工進入營運；本次變更之宿舍區預計於 111 年開工，於 112 年完工；傳播學院尚在規劃中。基地現況及周邊土地使用航照圖詳圖 3.2.2-1，現況照片詳圖 3.2.2-2~3。

於原環說定稿核備後，從民國 106 年至今共計辦理 1 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作業，歷次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辦理情形如表 3.2.2-1 所示，本次為第 2 次變更，因變更涉及變更原環說審查結論公告第二條第三項有關宿舍區建築配置、水保設施配置等，經檢討變更內容無涉及需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之相關規定，故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及第 37 條之 1 規定，提送本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本案次變更之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報告書已於 109 年 4 月 9 日提送至臺北市政府都發局進行審查，於 4 月 22 日經都市設計審議幹事會審查後，於 7 月 24 日提送修正版，後續將進入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查；本案為延續前次基盤建設之水土保持規劃書，須於都市設計審議階段確認水土保持規劃書變更內容，待水土保持規劃書確認後進行水土保持計畫書審查。另本案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書經 109 年 6 月 1 日第 12 屆臺北市樹木保護委員會第 12 次專案小組暨 12 次幹事會審議通過(府文化資源字第 1093007825 號函)，詳附錄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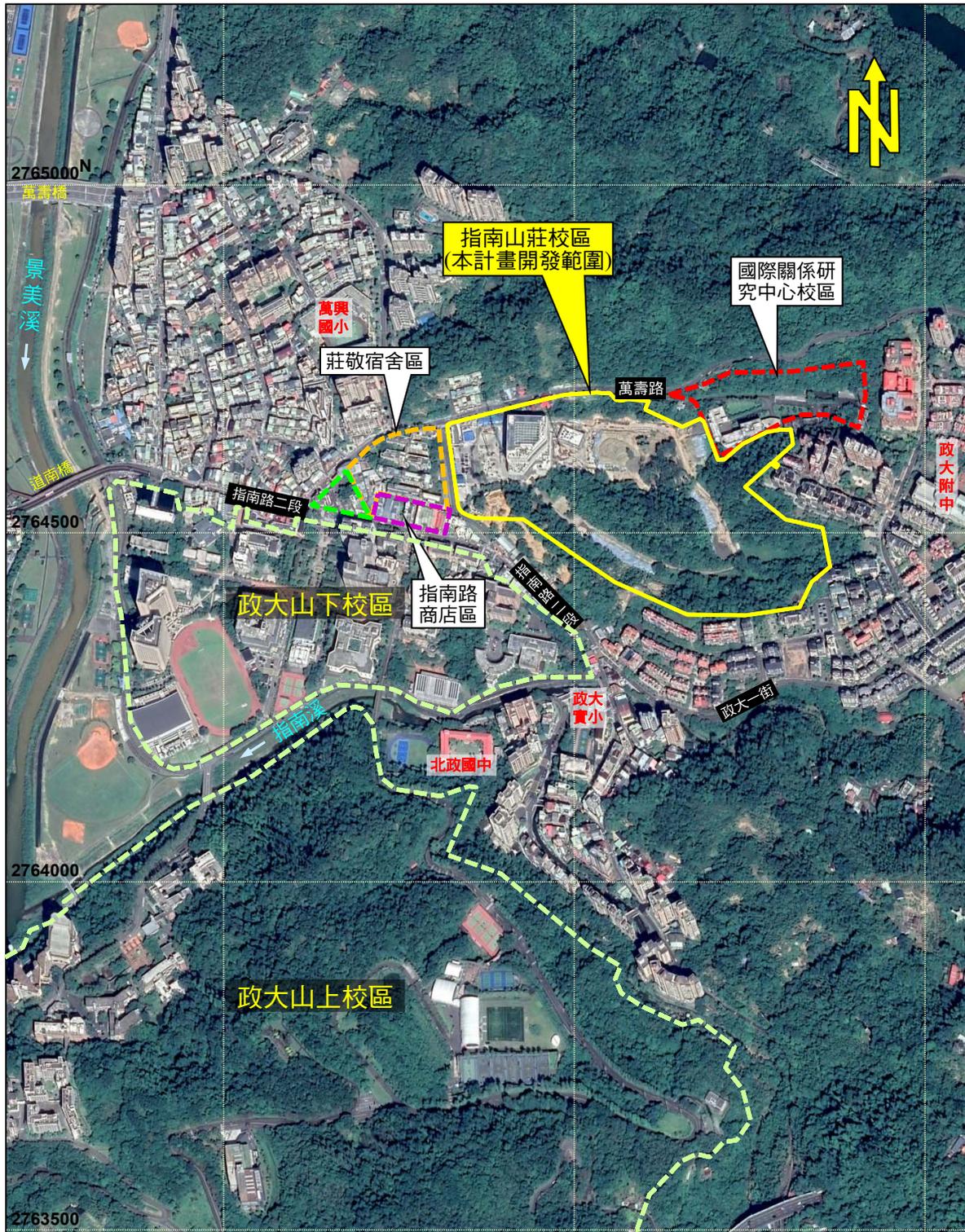
表 3.2.2-1 歷次辦理環評變更作業一覽表

核備時間	環評作業名稱	變更內容摘要
106 年 9 月 22 日	本案環境影響說明書業經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184 次會議決議「本案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並於 106 年 9 月 6 日(北市環綜字第 10634748002 號函)公告審查結論，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2 日經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予以核備(北市環綜字第 10635055900 號函)。	—
107 年 7 月 31 日	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定稿本)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經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予以核備(北市環綜字第 1076018977 號函)。	本次變更主要因設計需求，於設計上重新調整圖書館建築配置及基盤建設工程，變更內容包括土地使用開發強度、景觀綠化計畫、汽車位檢討、水保設施配置、剩餘土石方、建築配置等，經檢討變更內容無涉及需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之相關規定，故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及第 37 條之 1 規定，提送環境影響評估差異分析報告。

308000E

308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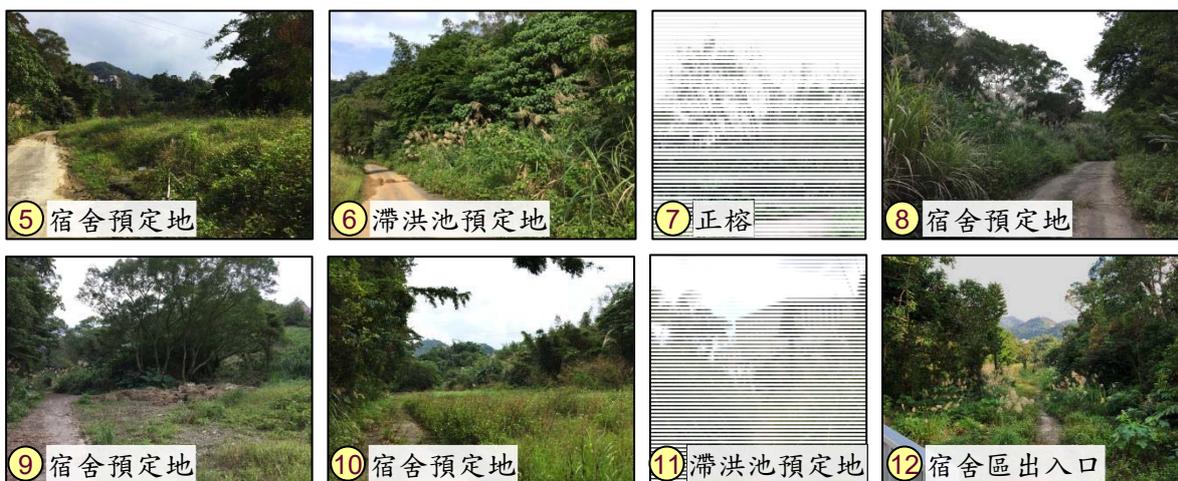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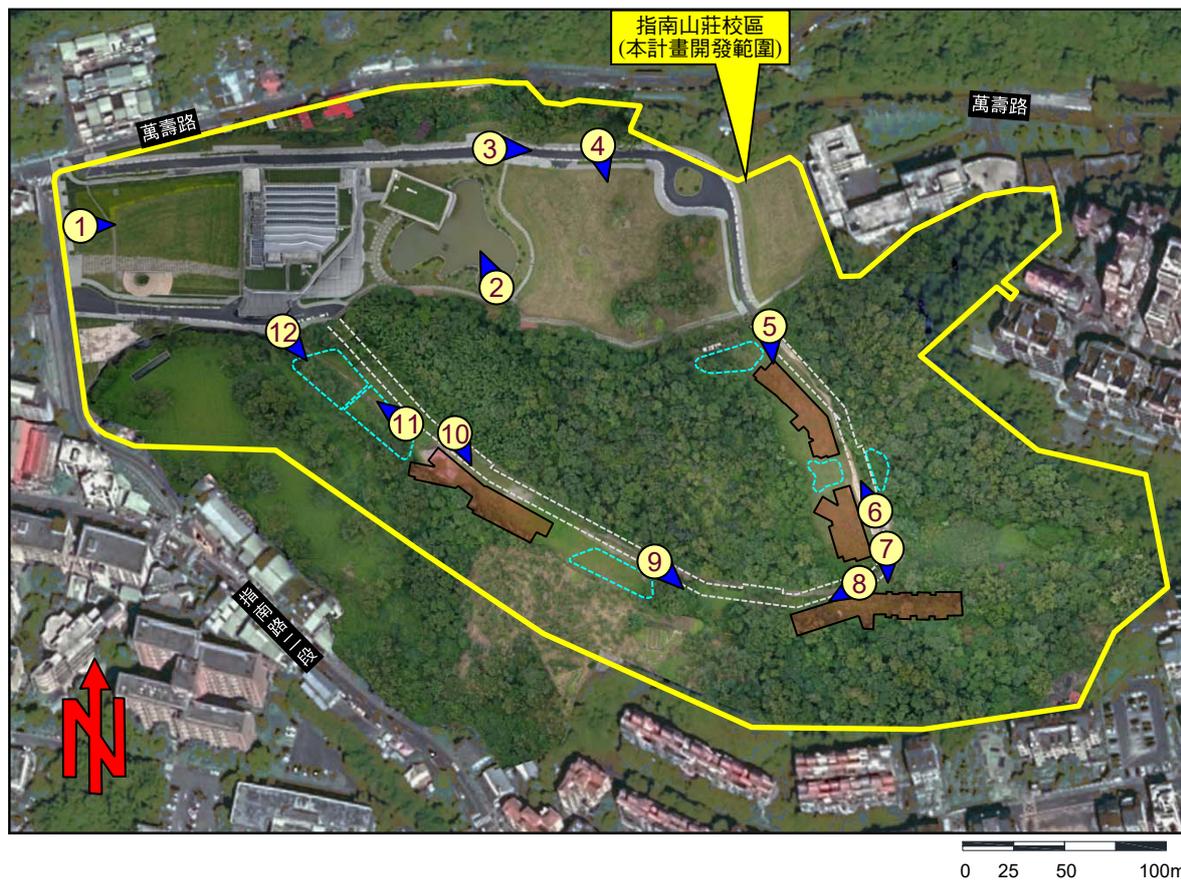
309000



底圖來源：GoogleEarth，拍攝日期：民國107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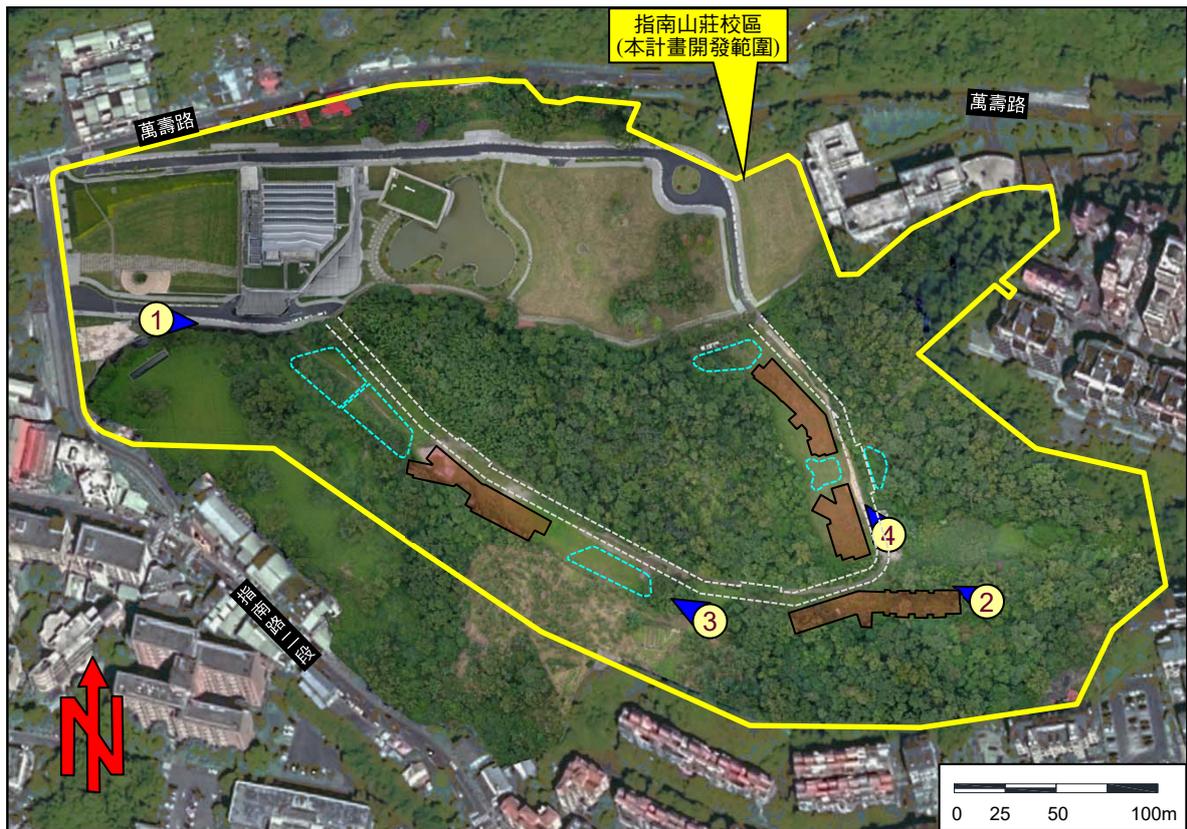
0 50 100 200m

圖3.2.2-1 開發基地範圍及周邊土地使用現況航照圖



相片拍攝日期：民國108年12月03、12月13日。

圖3.2.2-2 基地環境現況圖



相片拍攝日期：民國108年12月13日。

圖3.2.2-3 宿舍區現況空拍圖

3.3 「臺北市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檢討

本次變更內容涉及建築面積、汽車停車位、機車停車位及滯洪沉砂設施等，故依據變更後開發計畫內容，重新檢討是否符合「臺北市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規定，變更前後檢核表之對照如表 3.3-1。

表 3.3-1 原環說及本次變更之「臺北市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檢討表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1	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建構宜居永續城市，強化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品質，特訂定本審議規範。	敬悉。	—	—
2	本審議規範係提供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作為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報告書審查之基準。	敬悉。	—	—
3	開發單位應依本府公告捷運禁限建範圍辦理事項如下： (一)於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報告書之「環境敏感區位調查及特定目的區位限制調查表」增列「是否位於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範圍」及「是否位於對捷運設施影響之特定範圍」之調查結果。 (二)如屬捷運限建範圍內，應套繪開挖範圍與捷運設施關係，並於環境影響說明書以專節說明開發計畫對捷運設施之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06 年 1 月 11 日北市捷土字第 10630158600 號函，臺北市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線並未經過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本計畫基地非屬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範圍及對捷運設施之特定範圍，相關函文已納入附錄 1「敏感區位證明文件」。 二、本計畫非屬捷運限建範圍內，免評估開發計畫對捷運設施之影響。 三、本計畫開發行為非位於捷運高架段沿線限建範圍內，免評估本計畫受捷運噪音及振動之影響程度。	不變	—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影響及因應對策。</p> <p>(三)開發行為位於捷運高架段沿線限建範圍內且捷運系統為已營運路線段，開發單位應模擬並評估開發案受捷運噪音及振動之影響程度，並提出因應之防制對策。</p>			
4	<p>開發單位應對計畫之開發對鄰近地區樓房、設施變位及安全之影響進行分析，提出因應對策及監測維護管理計畫。</p>	<p>一、地下室開挖範圍與最近鄰房建物距離約 20 公尺，且地下室最大開挖深度約 10 公尺，鄰房水平距離約為開挖深度 2 倍，依主動土壓力作用範圍可判斷本基地開挖對於鄰近地區樓房影響甚微。</p> <p>二、為維護校區建築物及坡地安全，本計畫已於基地北側設置三孔地中傾斜管兼水位觀測井之監測系統及擋土設施上設置傾度盤進行定期監測，並根據觀測值與監測系統安全管理值比較，判斷工程是否可照常施工或停止施工立即採取緊急應變措施消除工程之危機。</p>	<p>不變</p>	<p>—</p>
5	<p>施工期間設置營建噪音即時連續監測設施及顯示看板，監測期間應建立噪音超標預警及因應機制。若因開發區位特性無法設置即時監測設施及顯示看板，應敘明理由提本會討論。</p>	<p>一、施工期間將設置營建噪音即時連續監測設施及顯示看板。</p> <p>二、噪音減輕對策包括優先使低噪音型施工機具、車輛妥善保養及減速行駛、進行噪音較大之施工作业將裝設隔音措施、設置營建噪音即時連續監測設施及顯示看板等，詳細內容請參見 8.1.3 節。</p>	<p>不變</p>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6	<p>施工期間開發單位應優先考量採用電力之施工機具。採用柴油發電引擎及動力機具者，應加裝濾煙器。進出工地柴油車輛應出具當年度排氣檢測結果達到 4 期以上車輛排氣標準證明。</p>	<p>一、本計畫將優先考量採用電力之施工機具。 二、採用柴油發電引擎及動力機具者，將加裝濾煙器。 三、進出工地柴油車輛將符合第四期以上車輛排放標準，並出具當年排氣檢測結果符合排放標準之證明。另本計畫定期查核承包商之車輛檢驗及保養紀錄等，以降低排氣之空氣污染物維護周圍環境空氣品質。</p>	不變	
7	<p>施工期間開發單位應認養基地周邊道路及人行道，並進行清潔維護。依中央氣象局臺北測站測得當日氣溫達 37°C 時，應使用回收水執行周邊道路灑水降溫作業。</p>	<p>施工期間認養基地出入口至萬壽路與秀明路二段交會處之周邊道路及人行道(長約 120 公尺)，進行維護清潔。且依中央氣象局臺北測站測得當日氣溫達 37°C 時，使用回收水執行周邊道路灑水降溫作業。</p>	不變	
8	<p>新建建築物應規劃取得銀級以上之綠建築標章，並將規劃申請之綠建築指標項目及採行措施納入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報告書。綠建築標章應於取得使用執照後 2 年內取得。</p>	<p>一、銀級綠建築標章將於取得使用執照後 2 年內取得。 二、本計畫圖書館、學生宿舍及傳播學院等建物除依規定至少取得日常節能指標及水資源指標外，並以綠化量指標、基地保水指標、二氧化碳減量指標、廢棄物減量指標、污水垃圾改善指標等為規畫發展方向，各指標規劃內容詳 5.2.9 節。</p>	不變	
9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p>	<p>一、本計畫圖書館建築面積約 4,737.97m²，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於圖書館屋頂</p>	不變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檢核
	<p>(一)建築面積達 1,000 m² 者，應於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備及其投影面積應達其建築面積 5% 以上。</p> <p>(二)營運期間用電契約容量 800 千瓦以上者，應於屋頂或適當地點設置用電量 5% 以上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太陽光電、風力、風光互補發電或其他再生能源)。因日照或其他因素限制，經本會審查同意，得購買一定比例綠電方式替換。</p>	<p>裝置面積約其建築面積 6%。其他建築物綠能發電將規劃 5% 以上面積。</p>	<p>二、本次變更後，指南一~四舍建築面積分別為 1,113.16 m²、1,070.62 m²、648.59 m²、852.71 m²，其中僅指南一、二舍建築面積達 1,000 m²，故依規定劃設 5% 太陽能光電面積，指南一舍劃設之太陽能光電面積 56 m²>55.65m²；指南二舍劃設之太陽能光電面積 54.4m²>53.53m²，符合規定。</p>	符合
		<p>二、本計畫綠能發電裝置容量將規劃達用電契約容量 5%。</p>	不變	—
10	<p>開發單位應計算開發行為之溫室氣體排放增量(含施工及營運階段)，並以減量 50% 以上之目標提出相對應之節能減碳措施。</p>	<p>一、本計畫施工及營運階段二氧化碳總排放量約 84,544,295 kg，碳中和包括本計畫綠化量指標之 CO₂ 固定量、日常節能減碳效應及節水指標減碳效應，預計可減量約 44,651,913 kg，可符合減量 50% 之目標，請參見附錄 18。</p>	<p>一、本次變更後，施工及營運階段二氧化碳總排放量約 79,689,056 kg，碳中和包括本計畫綠化量指標之 CO₂ 固定量、日常節能減碳效應及節水指標減碳效應，預計可減量約 41,929,326 kg，合計減碳率為 52.62%，符合減量 50% 之目標，請參見本案第二次環差報告附錄 4。</p>	符合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二、本計畫節能減碳措施包括節約用電、節約用水、綠色交通及廢棄物減量等措施,上述措施包括室內綠建材使用率應達 60%以上,室外綠建材使用率至少達 10%,採用省水標章之水龍頭、馬桶,停車場汽、機車停車位各 1/3 以上預留管線以利後續充電系統,執行垃圾強制分類及提高資源回收成效等,詳細內容請參見 5.2.10 節。</p>	不變	—
11	<p>開發單位應就建築外殼、空調、照明、動力等設備系統,提出節能效益評估。作為旅館、商業或辦公使用者,應設置能源管理系統,並進行用電需量管理及節能措施,營運期間節能情形納入追蹤監督。</p>	<p>本計畫節能效益評估:</p> <p>一、建築外殼</p> <p>(一)外部遮陽 整體立面設計以降低建築不必要之熱負荷為主,開口採外推陽台或開窗退縮等手法,並搭配遮陽板之設計,除了可以阻絕不必要的熱源外,還可創造出立體層次。</p> <p>(二)反射率控制 本計畫玻璃戶外可視光反射率(Gri)控制在 0.25 以下。</p> <p>(三)屋頂及外牆隔熱規劃 屋頂熱傳導係數 U_i 值控制在 $0.8W/m^2 \cdot K$ 以下,擬採用 PS 隔熱板,以降低輻射熱進入室內的熱量,而達到隔熱效果,並在外牆 U 值控制在 $3.5W/m^2 \cdot K$ 以下,以期降低熱島效應。</p> <p>二、空調 本計畫在空調上將採一級節能效率之空調系統,</p>	不變	—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其空調管理方式將依各空間之空調使用時間及性質，據以實施空調區劃，並依據未來細部規劃之實際熱負荷之預測值，以選用適當、適量的空調系統。</p> <p>三、照明</p> <p>室內燈具採高效率螢光燈管為主，如 T5 燈管，並搭配具有電子安定器及防眩光隔柵之燈具。使室內照明節能效率 EL 值，將控制在 0.8 以下，藉此提升室內節能效率。</p>		
12	<p>開發基地或建築物應規劃適宜之資源回收空間、全面回收資源廢棄物，貯存方式須符合環保、節能及衛生原則。</p> <p>作為旅館、商業或辦公使用者，應提出廢棄物減量管理計畫。</p>	<p>在辦公室、教室及學生宿舍適當距離地點設置分類之垃圾收集箱，並於圖書館地下室一層設置資源回收空間，落實垃圾資源分類，確實執行及設置具體執行資源垃圾分類回收系統，再委請合格之代清除處理業者協助清除處理。</p>	不變	—
13	<p>開發單位應採行下列基地保水、雨水流出抑制及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p> <p>(一)依建築技術規則之「建築基地保水設計技術規範」說明基地保水設計，並評估開發前後基地保水量之變化。</p> <p>(二)排放雨水逕流至雨水下水道者，</p>	<p>一、本計畫依「建築基地保水設計技術規範」評估開發前後基地保水量，茲說明如下：</p> <p>(一)基地保水標準值：$\lambda_c = 0.5 \times (1 - 0.4) = 0.3$。</p> <p>(二)本計畫保水設計採用綠地、花園土壤、滲透陰井及滲透側溝等手法，$Q' \doteq 90.23(m^3)$</p> <p>(三)原土地保水量 $Q_0 \doteq 103.35(m^3)$</p> <p>(四)本計畫保水設計值 $\lambda = Q'/Q_0 \doteq 0.88 > \lambda_c$</p>	不變	—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應設置雨水流出抑制設施，並且應符合下列最小保水量及最大排放量：最小保水量為基地面積每平方公尺應貯留 0.078 m³ 之雨水體積為計算基準；最大排放量以基地面積每平方公尺每秒鐘允許排放 0.0000173 m³ 之雨水體積為計算基準。須依水土保持法規定規劃設置滯洪沉砂池者，另依水土保持相關規定辦理。</p> <p>(三)應參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BMPS)指引」納入規劃設計，以減輕降雨沖刷地表、建築物所產生之逕流污染對環境水體之衝擊。</p>	<p>二、已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設置 DSPA、DSPB、DSPC1~DSPC3、DSPD1 及 DSPD2 等 7 座滯洪沉砂池，DSPA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249.28m³，所需沉砂容量 46.22m³；DSPB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809.03m³，所需沉砂容量 152.06m³；DSPC1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42.36m³，所需沉砂容量 44.01m³；DSPC2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87.51m³，所需沉砂容量 58.05m³；DSPC3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19.79m³，所需沉砂容量 36.23m³；DSPD1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92.66m³，所需沉砂容量 28.22m³；DSPD2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40.18m³，所需沉砂容量 39.38m³，永久性滯洪沉砂池設計容量請參見 7.4.1.1 節。</p> <p>三、施工期間設置有臨時性滯洪沉砂池，營運期間則有排水設施及永久性滯洪沉砂池，且基地內依工程進度完成相關植生綠美化作業可減輕雨水沖刷地表逕流對環境水體之影響，臨時滯洪沉砂池及永久性滯洪沉砂池設計容量請參見 7.4.1.1 節。</p>	<p>二、本次變更後，仍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設置 DSPC1~DSPC3、DSPD1 及 DSPD2 滯洪沉砂池，DSPC1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42.36m³，所需沉砂容量 44.01m³；DSPC2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87.51m³，所需沉砂容量 58.05m³；DSPC3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19.79m³，所需沉砂容量 36.23m³；DSPD1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92.66m³，所需沉砂容量 28.22m³；DSPD2 滯洪沉砂池所需滯洪容量 140.18m³，所需沉砂容量 39.38m³，永久性滯洪沉砂池設計容量請參見本案第二次環差報告 6.2.1 節。</p> <p>不變</p>	<p>符合</p> <p>—</p>
14	<p>開發單位應採行各種雨水滲透措施，以降低開發後之逕流量，並能達到 10 年 1 次的</p>	<p>本計畫已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規定，設置 DSPA、DSPB、DSPC1~DSPC3、DSPD1 及 DSPD2 等滯洪沉砂池，可有</p>	<p>本次變更後，仍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規定，設置 DSPC1~DSPC3、DSPD1 及 DSPD2 等滯洪沉砂池，可有</p>	<p>符合</p>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暴雨流量對 5 年 1 次所增加之逕流量。	<p>效降低開發後逕流量。各滯後排放量均可小於開發前流量，檢核內容彙整說明如下，詳細內容請參見 7.4.1.1 節。</p> <p>一、DSPA 滯洪沉砂池 滯洪後排放量 0.3204 < 0.3281cms(開發前流量)</p> <p>二、DSPB 滯洪沉砂池 滯洪後排放量 1.0613 < 1.0731cms(開發前流量)</p> <p>三、DSPC1~DSPC3 滯洪沉砂池 滯洪後排放量 0.8954 < 0.9751cms(開發前流量)</p> <p>四、DSPD1、DSPD2 滯洪沉砂池 滯洪後排放量 0.4534 < 0.4749cms(開發前流量)</p>	<p>效降低開發後逕流量。各滯後排放量均可小於開發前流量，檢核內容彙整說明如下：</p> <p>一、DSPC1~DSPC3 滯洪沉砂池，滯洪後排放量 0.31 cms。</p> <p>二、DSPD1、DSPD2 滯洪沉砂池，滯洪後排放量 0.16 cms。</p>	
15	<p>總樓地板面積達 5,000 m² 以上者，應設置雨水貯留利用系統或再生水回收再利用系統。但建築物之使用用途為衛生醫療類者，不在此限。</p> <p>前項設置雨水貯留利用系統者，其自來水替代率應大於 4 %；設置再生水回收利用系統者，其再生水回收利用替代率應大於 40 %。</p>	<p>本計畫總樓地板面積約 94,814.04 m²，其雨水回收後可做為澆灌用水。</p> <p>一、平均日用水量:952 CMD</p> <p>二、日集雨量 W_r = 基地所在地區日降雨量 R_x 設計集雨面積 A_r，R 值參考考 2105 年版綠建築評估手冊-基本型(BC)，臺北市日平均雨量為 9.76mm。 $W_r = 9.76 \div 1,000 \times 8,950 \div 87 \text{ CMD}$。</p> <p>三、雨水利用設計量 W_d 為澆灌用水，本計畫景觀綠地面積約 2.11 公頃、一般綠地面積約 6.02 公頃。景觀澆灌用水以每日每公頃澆灌量為 20 CMD，一般綠地澆灌用水以每日每公頃澆灌量為 8 CMD 計算，2.11 公頃×20CMD/公頃+6.02 公頃×20CMD/公頃=90CMD。</p>	<p>本次變更後，計畫總樓地板面積為 89,974.23 m²，其雨水回收後可做為澆灌用水。</p> <p>一、平均日用水量:816 CMD</p> <p>二、日集雨量 W_r = 基地所在地區日降雨量 R_x 設計集雨面積 A_r，R 值參考考 2105 年版綠建築評估手冊-基本型(BC)，臺北市日平均雨量為 9.76mm。 $W_r = 9.76 \div 1,000 \times 8,950 \div 87 \text{ CMD}$。</p> <p>三、雨水利用設計量 W_d 為澆灌用水，本次變更後，景觀綠地面積為 3.15 公頃，一般綠地面積變更後成為已開發地區，並納入景觀綠地面積計算。景觀澆灌用水以每日每公頃澆灌量 20 CMD 計算，3.15 公頃×20CMD/公頃+ =63 CMD。</p>	符合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四、自來水替替代水量 W_s ：取 W_d 及 W_r 兩者之較小值，故 $W_s=87$ CMD 五、自來水替代率 RC：自來水替代水量 $W_s \div$ 平均日用水量 $=87 \div 952=9.1\% >4\%$	四、自來水替替代水量 W_s ：取 W_d 及 W_r 兩者之較小值，故 $W_s=63$ CMD 五、自來水替代率 RC：自來水替代水量 $W_s \div$ 平均日用水量 $=63 \div 753=8.3\% >4\%$	
16	建築基地之綠覆率應符合「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並說明綠化總二氧化碳固定量、法定空地綠覆面積及各類植栽(喬木類、地被類或草皮類、其他各類植栽)所占比率。 屋頂平臺應實施綠化面積應達該屋頂平臺面積之 50%，屋頂平臺面積為屋頂層扣除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屋頂突出物、依法應設置之屋頂避難平臺、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及其他無法綠化之面積。綠化面積以實際被覆面積及種植屋頂菜園面積計算。情形特殊無法達到前二項綠化比率者，應敘明理由提本會討論。	圖書館綠化面積檢討： 一、法定空地面積：7,176.8 m^2 。 二、法定綠覆面積：5,023.8 m^2 。 三、綠覆率檢討： (一)喬木綠覆面積：3,075 m^2 。 (二)灌木及地被綠覆面積：4,884 m^2 。 (三)生態水池面積：895 \times 1/3 \div 298 m^2 。 (四)實設綠覆面積：8,257 m^2 。 (五)實設綠覆率：8,257 \div 7,176.8 \div 115% 四、屋頂綠覆率檢討： 依據「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規定，屋頂平臺綠化面積應達 50%，本計畫屋頂平臺面積約 1,465 m^2 ，屋頂綠覆面積約 1,213 m^2 。屋頂綠覆率 $=1,213 \div 1,465 \div$ 83%，可符合屋頂平臺綠化面積達 50% 以上要求。	本次變更後，新增學生宿舍區綠化面積檢討，說明如下： 一、法定空地面積：17,332.38 m^2 。 二、法定綠覆面積：15,435.2 m^2 。 三、綠覆率檢討： (一)喬木綠覆面積：5,539 m^2 。 (二)灌木綠覆面積：2,947.6 m^2 。 (三)地被綠覆面積：3,294.1 m^2 。 (四)實設綠覆面積：11,780.7 m^2 。 (五)實設綠覆率：11,780.7 \div 15,435.2 \div 76.32% 四、屋頂綠覆率檢討： 依據「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規定，屋頂平臺綠化面積應達 50%，變更後指南一至四舍屋頂平台各為 647.78 m^2 、619.8 m^2 、258.92 m^2 、435.75 m^2 ；屋頂平台綠化面積各為 333.25 m^2 、313.15 m^2 、133.7 m^2 、218.85 m^2 ，均可符合屋頂平臺綠化面積達 50% 以上要求。	符合
17	應依下列規定評估及設置停車位： (一)調查基地半徑 500 公尺範圍內之停車供給狀況，	一、本計畫依據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104 年度臺北市汽機車停車供需調查」資料分析，其中文山區交通分區 41、42、43	不變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評估分析汽車、機車及自行車之停車需求。</p> <p>(二)停車場汽、機車停車位應有各1/3以上安裝充電系統或預留管線以利後續安裝充電系統。另應規劃應設汽車停車位數量1/4以上之自行車停車位。</p> <p>(三)住宅大樓距離捷運站出入口為中心半徑500公尺範圍內之開發基地，應配合大眾運輸導向之都市發展策略。</p>	<p>及56均屬於基地開發500公尺影響範圍內。整體而言，基地周邊汽車停車需供比為0.88；機車停車需供比為0.81，顯示現況基地周邊停車供給可滿足周邊停車需求。</p> <p>二、本計畫承諾停車場汽、機車停車位各1/3以上預留管線以利後續安裝充電系統。且基地內將設置686席自行車停車位，可符合汽車停車位數量(270席)之四分之一以上設置自行車停車位之要求。</p> <p>三、本案屬文教建設之開發，可免依該項檢討。</p>		
18	<p>開發單位應評估開發前後建築物對微氣候及公共開放空間使用之影響。若屬高樓建築開發案，應進行行人風場評估(模型試驗或數值模擬)，評估環境風場舒適性並提出改善措施。</p>	<p>一、本計畫基地原為指南山莊營區屬管制區域，目前基地已變更為大專用地將配合整體自然環境，塑造為生態綠地及公共開放空間，供學校師生及社區里里民使用。此外，為減緩熱島效應，建物量體採低容積、低密度開發降低對環境衝擊，且屋頂平臺綠化面積均達50%以上。</p> <p>二、本計畫為文教區開發案，非屬高樓建築開發案，免進行行人風場評估。</p>	不變	—
19	<p>如有設置規劃餐飲店面或區域，應要求事項如下：</p> <p>(一)需設置集氣設備、油煙、異味污染防治設備及油脂截留器。</p> <p>(二)各餐飲業者之防</p>	<p>一、宿舍生活場館之餐廳將設置油煙處理系統處理及油脂截留器。</p> <p>二、防制設備確實操作及定期維護保養，相關維護、保養將做成紀錄備查。</p> <p>三、餐飲設施之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排放口不直接吹</p>	<p>本次變更取消設置宿舍生活場館，其餘依原環說執行。</p> <p>一、宿舍區之餐飲業餐廳將設置油煙處理系統處理及油脂截留器。</p> <p>二、防制設備確實操作及定期維護保養，相關維護、保養將做成紀錄備查。</p>	符合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制設備應定期維護保養、保持效能正常，維護保養情形應予記錄，以供查核。</p> <p>(三)廢氣排放口不得直接吹向鄰近窗戶、門或影響行人。</p> <p>(四)於住宅區者，不得使用瓦斯或電力以外易致空氣污染之燃料。</p>	<p>向鄰近窗戶、門或影響行人。</p> <p>四、本計畫基地非屬住宅區，可免依該項檢討。</p>	<p>三、餐飲設施之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排放口不直接吹向鄰近窗戶、門或影響行人。</p> <p>四、本計畫基地非屬住宅區，可免依該項檢討。</p>	
20	<p>開發單位應管制光源設施所產生之光害影響，並採取下列措施：</p> <p>(一)光源設施於夜間10時至翌日8時止，不得產生閃爍致妨礙民眾作息，另建築外牆的材質應評估太陽光反射影響。</p> <p>(二)設置廣告看板之光源輝度，應符合下列規定：</p> <p>1.光源面積達25 m²以上之LED顯示看板者，夜間7點起至翌日上午6時止，最大輝度不得超過250 cd/m²。</p> <p>2.光源面積未達25 m²之LED顯示看板或其他非屬LED顯示看板者，夜間7時起至翌日上午6時止，最大輝度不得超過300 cd/m²。</p>	<p>一、本計畫無設置閃爍光源，且建築外牆採用玻璃建材者，其可見光反射率(Gri)控制在0.25以下。</p> <p>二、本計畫無設置廣告看板，且非屬位於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兩側之基地，無須提送光害管制計畫。</p>	不變	—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p>(三)位於市區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兩側境界線外30公尺內之第1排建築物，如設置光源面積在25 m²以上，應於設置前提出光害管制計畫送本府環境保護局審查通過後，始得設置。</p> <p>(四)外牆如使用玻璃建材，其可見光反射率評定基準不得大於0.25。</p>			
21	<p>開發單位應對基地及周遭環境進行文化資產、受保護樹木調查，若發現有影響之虞，應提出因應對策或另提替代方案。</p>	<p>本計畫已委託專業人員針對文化資產及受保護樹木進行調查，相關調查成果詳附錄7、附錄11，調查結果顯示，計畫區範圍並未涉及已公告之文化資產，惟區內有3株已掛牌之受保護樹木將依臺北市樹木自治保護條例規定辦理。</p>	不變	—
22	<p>開發單位應針對基地開發行為對周遭環境災害脆弱度及民眾避難之影響進行評估。若發現有影響之虞，應提出因應對策及改善方案。</p>	<p>一、本計畫僅規劃於基地中心平地部分新建圖書館、傳播學院、宿舍等建築物，與地質敏感區重疊範圍均維持原地形地貌不做任何開發行為，且本計畫擇5處臨界邊坡進行山坡地穩定分析，分析結果均可符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第73條之規定，故開發行為對坡地穩定性之影響極微。</p> <p>二、圖書館西側、傳播學院南側及宿舍建築群周邊綠地空曠處，可提供避難人員於災害發生後緊急尋求躲避之疏散空間。</p>	不變	—

項次	審議規範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本次變更)	變更後 檢核
23	開發單位應提出環境友善措施，例如提供或認養優質人行、綠地休憩及社區活動空間、規劃直接飲用自來水系統、加強環境綠美化或其他作法，塑造宜居永續生活環境。	<p>一、施工期間：認養基地出入口至萬壽路與秀明路二段交會處之周邊道路及人行道(長約 120 公尺)，進行維護清潔。基地周圍人行道將予維護，如涉及公有人行道範圍，將予認養。</p> <p>二、營運期間：基地配合整體自然環境，戶外空間設置有校內入口廣場、大草坪、生態景觀滯洪沉砂池、宿舍各棟空間串連結點等，可提供社區里民及學校師生優質活動空間。</p>	不變	—
24	本審議規範為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指導原則，如有未盡事宜，以本會之決議為準。	—	—	—
25	本審議規範經本會通過後實施	—	—	—